



暨第21届深圳国际机械制造工业展览会 The 21st Shenzhen International Machinery Manufacturing Industry Exhibition

2020.9.1-4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 宝安新馆



总 目 录

第一部分: 展会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参展工作须知

第三部分:展商自助平台(在线提交)

第四部分: 展品就位服务

第五部分: 展位搭建服务

第六部分: 附表



第一部分: 展会基本情况

- 1.1 展会简介
- 1.2 展会基础信息
- 1.3 展会联系方式
- 1.4 展览防疫要求

返回总目录



1.1 展会简介

ITES 深圳国际工业制造技术展览会 (第 21 届 SIMM 深圳国际机械制造工业展览会,以下简称 ITES 深圳工业展)由深圳市环悦会议展览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协广会议展览有限公司共同主办,是中国华南地区制造装备领域极具规模且涉及品类广泛的专业展览会。自 2000 年创办以来,展会通过专业化、市场化、国际化、品牌化的运作,已发展为国际展览业协会(UFI)认可并推荐的国际级专业展会,也是 BPA 国际媒体认证机构认证的工业品牌展。

2020年9月1日-9月4日, ITES 深圳工业展将移师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宝安新馆)以崭新面貌重新出发。本届 ITES 以 "新焦点·新思想·新未来——5G 驱动,医疗赋能"为主题,围绕工业制造全产业链打造的多个主题展将聚焦针对不同行业的数字化、智能化、个性化创新技术及解决方案,集中演绎先进制造业的创新成果,为来自全球不同制造端的加工制造厂商搭建高效的技术与商务交流平台。

1.2 展会基础信息

展会名称: ITES 深圳国际工业制造技术展览会

第 21 届 SIMM 深圳国际机械制造工业展览会

主题展览:深圳国际金属切削机床展

深圳国际金属成形机床展

深圳国际工业测量及数字制造技术展

深圳国际机器人及工厂智能化展

深圳国际刀具工具及工业耗材展

深圳国际工业零件展

深圳国际增材制造技术展

深圳国际工业服务展

展览时间: 2020 年 9 月 1 日-2020 年 9 月 4 日

展览地点: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宝安新馆)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展城路1号

主办单位: 深圳市环悦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深圳市协广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官方网址: www.simmtime.com

官方微信:





1.3 展会联系方式

深圳市环悦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深圳市协广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21 号喜年中心 A 座 1203、1218 室				
电 话	86-755-83458909				
电 邮	info@simmtime.com				

	展区	联系人	电话
	深圳国际金属切削机床展	赵先生	0755-83458896
		曾小姐	0755-83708485
	深圳国际金属成形机床展	陈先生	0755-83459886
	· 不列巴协立, 成, 12 机,	黄先生	0755-88600465
	深圳国际金属切削机床及 工业测量及数字制造技术展	周先生	0755-82032694
参展咨询	深圳国际刀具工具及工业耗材展 深圳国际工业服务展	宋先生	0755-83027334
		王先生	0755-83477943
	深圳国际机器人及工厂智能化展	廖小姐	0755-83477917
		赖先生	0755-83020147
	深圳国际工业零件展 深圳国际增材制造技术展	余先生	0755-82039129
会议咨询	咨询 /		0755-27808560
广告咨询	/	胡先生	0755-83458892



1.4 展览防疫要求

- 1. 搭建商及其他相关服务商疫情防控工作任务
- (1)人员信息摸查:收集审核本展位参与活动人员(工作人员/施工人员)身份信息和健康信息,并按要求向主办方如实申报。详见附件《人员信息申报表》;并分别签订《疫情防控承诺书》,所有参与到展会现场工作的人员一律持国务院绿色行程码,无绿码者禁止到场。
- (2) 消毒: 布、撤展期间做好本展位的日常消毒和人员防护工作,所有人员需全程佩戴好口罩; 做好展品防护,配合场馆对公共区域的日常消杀工作。布撤展期间所有进场人员均从指定通道过安检及测温后进入各自区域。(主办在各人员通道设置防疫物资点以及防疫宣传提示)。
- (3)建立信息台账: 搭建商及其他相关服务商需建立参展工作人员健康档案、展位和展品通风消毒记录、人员管控记录等工作台账并汇总存档(备查),加强日常管理。
- (4)健康监测:搭建商及其他相关服务商须对现场工作人员进行自我健康状况监测,确保现场工作人员无发热、咳嗽、乏力、腹泻等症状。
- (5) 进场手续: 搭建商现场办理进场手续时必须提交《疫情防控承诺书》并加盖公章,详见附件《疫情防控承诺书》。
- (6) 展后工作安排: 展会活动后, 搭建商及其他相关服务商需对展会期间人员的健康状况随访 14 天, 并将随访情况汇总存档(备查)。若参展工作人员出现发热、干咳入院诊断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疑似、确诊以及无症状感染者病例, 请及时告知主办方。以便主办方尽快配合疾控中心早期排查相关接触人员。
- (7)培训:组织并培训相关工作人员实施体温检测、实名验证、门禁管理、安全检查、秩序维护、巡视、督查等疫情防控工作。
- (8) 禁止行为:布撤展期间一律禁止在馆内吸烟及饮食。
- (9) 积极配合疫情防控日常工作和应急处置工作
- (10) 高风险地区人员或近期有前往高风险地区的人员禁止参加本展会;中风险地区人员或近期有前往中风险地区的人员不建议参加本展会,如需参加,必须提供有效期内的核酸检测证明及绿码。

2. 参展商疫情防控工作任务

- (1)人员信息摸查:收集审核本展位参与活动人员身份信息和健康信息,并按要求向主办方如实申报,详见附件《人员信息申报表》。签订《疫情防控承诺书》,确保健康安全,全程做好安全防护工作。所有参与到展会现场的人员一律持国务院绿色行程码,无绿码者禁止到场。
- (2) 消毒:做好本展位的日常消杀和人员防护工作,所有人员需全程佩戴好口罩,在各自展位上须配备一次性手套、含醇快速手消毒剂等防疫物资;做好展品防护,配合场馆对公共区域的日常消杀工作。积极配合主办单位收集入场人员的健康信息,协助主办单位每日汇总健康监测表。确保现场工作人员无发热、咳嗽、乏力、腹泻等症状。
- (3)报道手续:参展商现场办理报道手续时必须提交《疫情防控承诺书》并加盖公章,详见附件《疫情防控承诺书》。
- (4) 进场通道: 展会期间(含布撤展)所有参展商进场人员均从指定通道过安检及测温后进入各自区域。(主办在各人员通道设置防疫物资点以及防疫宣传提示)



- (5)建立信息台账:参展商需建立参展工作人员健康档案、展位和展品通风消毒记录、 人员管控记录等工作台账,加强工作管理。每日收集员工健康监测信息,做好记录,并 将表格汇总存档(备查)。
- (6) 展后工作安排: 展会活动后,搭建商及其他相关服务商需对会展期间人员的健康状况 随访 14 天,并将随访情况汇总存档(备查)。若参展工作人员出现发热、干咳入院诊断为新型 冠状病毒肺炎疑似、确诊以及无症状感染者病例,请及时告知主办方。以便主办方尽快配合疾 控中心早期排查相关接触人员。
- (7)工作巡查:参展商安排专人对本展区内的工作人员和观展人员口罩佩戴情况、区域内人员聚集情况进行巡查,发现不符合防控工作要求的,及时整改。
- (8) 洽谈区:参展商应确保洽谈区通风、通气、宽敞,客户与销售人员必须全程佩戴口罩。治谈主宾双方应保持一米的安全距离。
- (9) 表演:主办单位严禁参展商开展人群聚集性表演活动,如需开展促销活动,所有表演人员必须全程佩戴口罩。应确保展位人群保持在安全距离,且在现场拉好警戒线。
- (10) 禁止行为: 展位上禁止吸烟以及餐饮行为。
- (11) 积极配合疫情防控日常工作和应急处置工作。
- (12) 高风险地区人员或近期有前往高风险地区的人员禁止参加本展会;中风险地区人员或近期有前往中风险地区的人员不建议参加本展会,如需参加,必须提供有效期内的核酸证明及绿码。
- (13)境外人士管理:长期在我国境内未出去的境外人士参加本展会须持有效期内核酸检测证明;近期从境外进入我国的境外人士参加本展会须居家隔离 14 天并出具解除隔离证明和有效期内的核酸检测证明。



附件:疫情防控承诺书

疫情防控承诺书

为有效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认真贯彻政府和场馆关于疫情防控规定,本单位承诺做到以下3个方面:

- 一、**遵守疫情防控规定**。贯彻执行深圳市政府疫情防控规定,不扎堆、 不聚集、佩戴口罩和测温。
- 二、**员工疫情防控培训。**开展全员疫情防控培训,让所有员工了解并掌握疫情防控要求和规范。
- 三、**提交健康信息。**要求员工进行每日健康申报,及时掌握员工健康信息,体温不正常的员工严禁安排上岗,所有记录留档备查。如实上报所有员工防控行程卡。

以上承诺,我将认真遵守、严格执行,并对**上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 有违反,愿接受深圳国际会展中心给予的任何处理,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

责任人:

日期:



附件:人员信息申报表

	人员信息申报表										
单位	:			负责人:							
填写	时间:										
序		身份证号码/	4 1	ļ	目前身	体状	 况(i	居实填	报)	防疫	
号	姓名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正常	感冒	发烧	咳嗽	胸闷	体温℃	行程卡	备注
1	徐**	******	176****0401	√					36. 5		示例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第二部分:参展工作须知

- 2.1 展览服务机构一览表
- 2.2 布撤展时间及展馆安排
- 2.3 展会证件
- 2.4 参展商报到流程
- 2.5 工程服务站位置示意图
- 2.6 展馆周边停车及收费标准
- 2.7 补贴信息
- 2.8广告服务
- 2.9 酒店服务
- 2.10 翻译、礼仪及展台接待服务

返回总目录



2.1 展览服务机构一览表

服务项目	服务商名称	联系人	电话	电邮	公司地址	备注
展馆咨询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	/	0755-32937926	zhaomolei@cmhk.com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展城 路1号	
主场承建	智奥会展(深圳) 有限公司	林伟娜	0755-81488483-609 19925211978	rachel_lin@gl-even ts-zzx.live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商报路 七号天健创业大厦 14 楼	1、2、3、 4、5、7 馆
	深圳会展中心 工程部	陈小华	0755-82848710 13798433293	xiaohua@chtf.com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6、8馆
	招商局物流深圳 有限公司	姚斌	0755-26897740 18018722121	Yaobin2@cmhk.com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航海路 1092 号	境内
主场承运	深圳市泰德胜会 展服务有限公司		86-755-25153932 13510454132	eason@seaever.com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02 号信兴广场商业中心地王大 厦 47 楼 12-15 室	
	深圳市捷旅国际 会议展览有限公 司		服务热线: 0755-82880055/89 传真+86-88364202	service@bestmeetin g.net.cn	深圳会展中心二楼服务区 213 室	
鲜花植物	华美绿	李生	13713523103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 L1-W04/L2-E02	可自带
酒店、租车	上海鹏诚展览展 示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服务热线: 8008207559 4008207559 15338805224	Sales@shpengcheng.com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鸿德园 7 栋 A 座 3A01 室 公司网址: www. shpengcheng. com	
翻译、礼仪及现场服务人员	广州宜至会展服 务有限公司	周静	15915811021 020-34692023	joanna.zhou@eshowyz.c	广州市番禺区汉溪大道奥园 城市天地 3 栋 1603 室 公司网址: www.eshowyz.com	
保险	中国太平洋财产 保险股份有限公 司深圳分公司	王伟发	18819426927 15814409102 0755-95500		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 5001 号 深业上城 T2 公司网址: www.cpic.com.cn	不限定 此保险 公司
知识产权维权 咨询;专利咨 询;商标咨询; 著作权咨询	深圳市捷诚信通 知识产权代理有 限公司		0755-83460519 13798476663	34298668@qq.com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海天 综合大厦 5 楼 504	



2.2 布撤展时间及展馆安排

2.2.1 布展时间及展馆安排

	布 展 时 间							
展商报到时间			8月28日 (周五)	8月29日 (周六)	8月30日 (周日)	8月31日 (周一)		
			9: 00-17: 00	9: 00-17: 00	9: 00-17: 00	9: 00-17: 00		
布展	1、5、7号 馆	全部展商	9: 00-17: 00	9: 00-20: 00	9: 00-22: 00	9: 00-22: 00		
时间	2、3、4、6、 8 号馆	全部展商		9: 00-20: 00	9: 00-22: 00	9: 00-22: 00		
7	水、电及压纸	宿空气	★将于8月31日中午12点后开始陆续供应,如有特殊要求,请直接联系展会指定承建商-智奥会展(深圳)有限公司					
超	到时工作(如	需要)	* <mark>参展商请于当日</mark> *关于加班的详情,			S柜台申请。		

2.2.2 撤展时间及展馆安排

	撤 展 时 间						
9月4日(周五) 9月5日(周六)							
18h Fee!	1、2、3、4、6、8 号馆	仅限蓝牌车辆 (非工作日深圳不限行)	13: 00-24: 00				
撤展时间	7 4	所有车辆	20: 00-24: 00				
判則	5、7 号馆	所有车辆	20: 00-24: 00	9: 00-12: 00 (所有车辆)			

2.2.3 展览时间安排

	展览期						
	9月1日(周二)	9月2日(周三)	9月3日(周四)	9月4日(周五)			
展览	 	观展时间: 9: 30−17: 00					
时间	* 展商工作时间: 9: 00-17: 00						
	*	观众登记将在观众进场	时间结束前三十分钟停	产止			



2.3 展会证件

特别说明:根据展馆安保要求,需完善入场人员的登记信息。本届展会的展商证、观众证将实行实名制,即展商、观众在申请证件时,应填写本人真实信息,在网上登记、并核验后领取证件;其所领证件均由本人使用,且一人一证;如被安保查到非本人使用或非真实信息,则该证件作废。展商证在布展期发放。

2.3.1 证件种类

展会证件包括:

展商证、媒体证、参观证、VIP 参观证、展会服务证、特装搭建许可证、施工证、布撤展货车通行证(电子版)、展品出馆证

2.3.2 证件使用范围

证件类型	证件说明
	仅供"ITES/SIMM展"参展单位之人员使用,是其出入深圳国际会展中心
园 英 江	的唯一凭证,限本人使用。
展商证	如遗失,超限额补办需收费。收费标准: 100 元/证。
	有效期: 2020 年 8 月 27 日-9 月 5 日
 媒体证	仅供与"ITES/SIMM展"有合作关系的媒体出入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使用。
然伴ய	有效期: 2020 年 9 月 1-4 日
 参观证	仅供"ITES/SIMM展"专业观众出入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使用。
多 州 ய.	有效期: 2020 年 9 月 1-4 日
 VIP 参观证	仅供"ITES/SIMM展"团体参观人员或 VIP 采购商出入深圳国际会展中心
V11 3790 ML	使用。有效期: 2020 年 9 月 1-4 日
	仅供"ITES/SIMM展"主办合作的展会承建商、承运商或服务商的工作人
展会服务证	员出入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使用。
	有效期: 2020 年 8 月 27 日-9 月 5 日
	仅作为"ITES/SIMM展"展商展位搭建许可现场凭证。
特装搭建许可证	收费标准: 50 元/证/展位。
	有效期: 2020年8月28-31日,9月4日13点-9月5日
	仅供"ITES/SIMM展"展商、搭建商的工作人员出入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使
施工证	用。 收费标准:30元/人/证。
	有效期: 2020年8月28-31日,9月4日13点-9月5日
布撤展货车	仅供"ITES/SIMM 展"参展商或其承运商运送展品的货车出入深圳国际会
通行证(电子版)	展中心使用。
 展品出馆证	撤展期间参展展品/工具出馆凭证。
/K HH LLI VEI WL.	有效期: 2020年9月4日13点-9月5日

备注:

- 1)为确保展品安全,原则上布展期和展览期对展馆内展品/工具不予放行;如有特殊要求,展商可携带本人展商证、身份证、两张名片到"工程服务站"向主办服务商-智奥会展(深圳)有限公司进行申请,主办服务商视实际情况给予办理。
- 2) 撤展期,主办之服务商将展品出馆证逐一发放到参展商展位,展商凭展品出馆证撤走展品/工具。



2.4 参展商报到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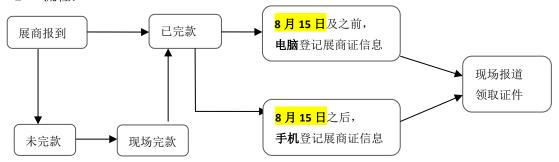
2.4.1 展商报到流程及展商证办理:

A 报到地点: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南登录大厅东侧,人工取证。(下图 C 点)



B 报到所需资料:参展确认函、本人名片 2 张、《疫情防控承诺书》(现场办理报道手续必须携带盖章原件)

- C 领取资料: 展商证
- D 领证方式:人工
- E 流程:



特别提醒:

【展商证】——**现场快捷取证办法**: 已完款展商请于 2020 年 8 月 15 日 18:00 前登录 www.simmtime.com "展商自助平台"系统填写展商证信息。

相关步骤请参阅"第三部分展商自助平台系统"。

——展商证按展位面积免费配发,如增领,需**收费**,收费标准 **100** 元/证。 展商证免费发放的数量:展位面积每 2. 25 m²免费发放 1 个证

备注:

- 1、展商证数量有限, 领完为止;
- **2、**如遇小数,则四舍五入,例:展位面积为 184 m²,领证数量:82 个证:展位面积为 181 m²,领证数量:80 个证;
- **3、**如需代办理"展商报到"事宜并代领展商证及相关资料,则需出具加盖了相关展商公章的"委托函"(见第六部分【附表】《委托函》和本人名片两张)。
 - 4、搭建商请直接到 "工程服务站" 报到。



2.4.2 施工、展具租赁、安全清洁押金等手续办理

展位为光地的展商及其搭建商,在搭建展位前须办理施工手续后才能入场施工;如需租赁展具,亦可在"工程服务站"办理展具租赁手续。

办理地点:深圳国际会展中心——ITES 工程服务站(如 2.5 工程服务站位置示意图)

受理单位: 主场承建商-智奥会展(深圳)有限公司

办理流程:

第一步: 检验报图资料是否齐全, 补交资料

第二步: 缴费(特别提示: 押金的缴纳,请刷信用卡预授权)

第三步: 领取相关证件和资料

相关证件和资料:押金凭据、施工证、特装搭建许可证等

2.4.3 展品进馆及就位等手续办理

办理地点:深圳国际会展中心——ITES 工程服务站(如 2.5 工程服务站位置示意图)

受理单位: 主场承运-招商局物流深圳有限公司(负责全馆)

办理流程:

第一步: 提交资料

所需资料:布撤展通知、提前缴费凭证(预缴费的展商)

第二步:量方及缴费

缴费项目: 主场承运商吊装费的缴纳

所有进入馆内车辆的经营管理费的缴纳

其它单项服务费的(拆、装箱:仓储等)缴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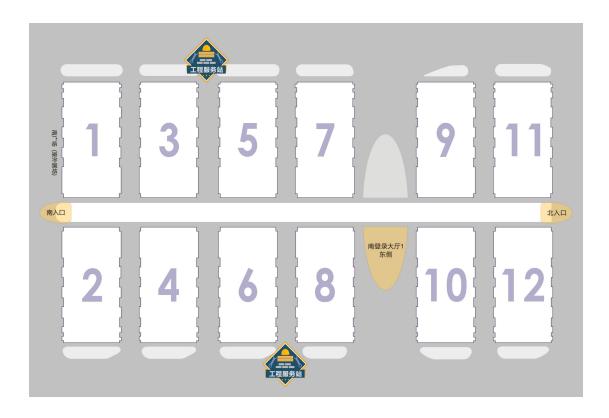
第三步: 领取相关资料

相关资料: 进馆施工的工作单、经营管理费收款凭证



2.5 工程服务站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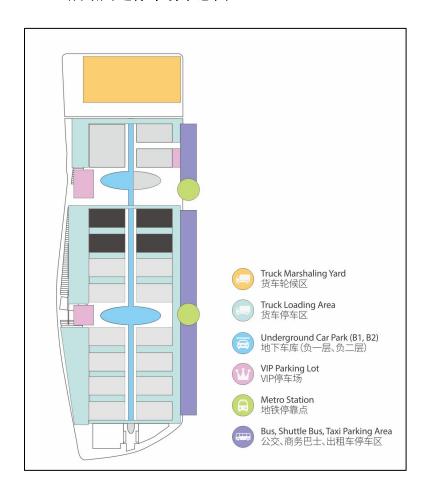
工程服务站位于 3-5 号馆之间、6-8 号馆之间(如图所示), 设有运输/搭建/保险/主办咨询服务点, 现场解答、处理展商参展的各种问题。





2.6 展馆周边停车及收费标准

2.6.1 展馆周边停车场示意图



2.6.2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停车场收费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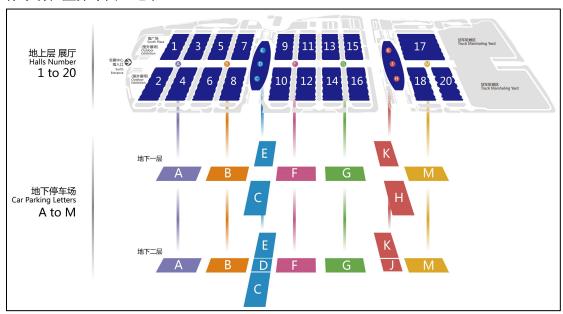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对进出停车场的车辆进行统一管理,凡停放在停车场的车辆需要缴纳相关停车场使用费,参照深圳市物价局的《深圳市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办法》,收费标准将后续公布。



停车场位置分布图(地面)



停车场位置分布图(地下)



❖ 特别声明:展览会期间,大货车不得驶入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内。

2.7 补贴信息

2.7.1 深圳参展企业申请政府补贴(以最新政府公告的文件为准)

深圳国际机械制造工业展览会扎根华南地区二十一年,不断升级、创新,一直随制造业发展,已经成为国内外企业拓展市场、发布新产品、提升品牌影响力的首选展示平台。多年获评为 "深圳十大名牌展会"之一,深圳市区政府将展会纳入重点展会目录,符合条件的深圳市企业除了可以申请市政府申报中小企业国内市场开拓资金给予的展位费补贴,还可以申请企业注册地区级补贴,具体如下:



- (一) 深圳市中小企业国内市场开拓资金
- 一、资助对象:在深圳市(含深汕特别合作区)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民营及中小企业
- 二、资助范围:凡参加深圳机械展实际发生的展位费。
- 三、资助标准:按企业参加本展会实际发生的展位费,根据当年的标准给予补贴;

每年每家企业展位费补贴总额累计不超过 50 万元。

四、申报资助的条件

- (1) 按规定完成政府补贴专项资金申报系统展会项目备案;
- (2) 企业参加展会实际发生的展位费累计总额不低于 2 万元;
- (3) 企业近两年在业务管理、财务管理、税务管理、外汇管理、海关管理和知识产权等方面无违法违纪行为。

五、申报材料

- 1、《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创新发展培育扶持计划申请书》,请在http://zj.szjmxxw.gov.cn/sfwweb/网上在线填报;
-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国税及地税税务登记证(营业执照印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可免交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 3、上年度的国税、地税纳税证明;
- 4、上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
- 5、社保部门提供的上年度 12 月份缴纳社保职工人数证明(需有社保部门证明章);
- 6、实际发生展位费用的合法凭证复印件(包括发票、记账凭证、付款凭证、银行对帐 单等)验原件:
- 7、与组展方签订租用展位的合同复印件;
- 8、企业参展现场照片(要求 4R 或 4D 彩印冲洗,照片清晰体现出展位全貌及企业全称或企业标识等,装订时将照片贴在 A4 纸上盖章);
- 9、国家中小企业生产经营运行检测平台数据填报联系方式回执(请登录协会服务平台www.chinaszma.org,进入资讯-政策咨询版块查看通知及下载附件)
- 以上材料均需按资金申报系统要求上传相关电子文档,提交纸质材料时均需加盖公章及 骑缝印章;一式两份,按以上顺序 A4 纸正反面打印/复印,非空白页(含封面)需要 连续编写页码,按申请材料顺序编制目录并装订成册(胶装)。

(提示: 提交纸质资料收复印件, 审计时需要提供原件。)

六、 申报方式: 网上申报→材料提交。

七、 申报时间: 另行通知。

八、 申报部门: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

(二)深圳市区级补贴政策

截止目前,经过主办方的努力争取及确认,深圳市区政府将展会纳入计划内展会目录,各区域范围内,符合条件的企业可申请深圳国际机械制造工业展览的参展补贴。企业可自行登录自服务系统查询,或咨询主办人员。

2.7.2 全国各地企业参展补贴政策

截止目前,经过主办方的努力争取及确认,东莞、中山、福建、上海等部份地区企业符合条件可向当地政府相关部门申请深圳国际机械制造工业展览的参展补贴。具体情况,企业可自行登录自服务系统查询,或咨询主办人员。





2.7.3 香港参展企业申请展览费用补贴

经展览会组织机构与香港工贸署协商,凡在香港按照商业登记条例(第 310 章)登记,并符合由香港政府订明的中小企业定义(指任何从事制造业而在香港本地雇佣少于 100 人的企业,或任何从事非制造业而在香港雇佣少于 50 人的企业),须在本港有实质业务运作,并已参加本展会的香港企业均可申请港府给予的补贴,最高为 50%的参展费用,或每次补贴金额最高不超过港币 10 万元(以较低者为准),累计补贴金额不超过港币 40 万元。欢迎本展览会各香港参展商用足用好此政策,直接向香港政府申请本届展览会费用补贴。

- 一、补贴项目包括:
- 1) 展位费、展位搭建及装修费、会刊及宣传刊物制作费(印刷的宣传刊物中必须附有参展商及活动名称,同时只供在有关活动中派发使用);
- 2) 香港前往深圳来回交通费(如火车票、巴士票等),但不包括市内交通费用;
- 3) 酒店住宿费: 申请企业按照本展览会建议的酒店,而在参展期间安排住宿的费用;
- 4) 申请企业在参展期间选用其它住宿服务的费用。
- 二、申请补贴时需提交的资料清单:
- 1) 填妥的《中小企业市场推广基金》一 资助申请表格; (表格请在网站: www.simmtime.com 下载中心下载)
- 2) 申请企业有效的商业登记证副本:
- 3) 代表申请企业签署申请表格人士的有效香港身份证或护照副本;
- 4) 填妥的附加声明书原件(只适用于商业登记证中有分行的申请企业)
- 5) 展会组织机构概况或小册子,以支持申报的活动(须能显示组织机构名称、活动名称及资料和举行日期等);可向组织机构索取。
- 6) 展会费用如非申请企业直接支付给主办协办机构,将不获资助。全数缴付各申报资助项目费用的收据正本和副本,以及相关发票、报价单及合同等副本。收据上付款人名称与申请企业名称必须完全相同:
- 7) 完成参与活动的证明(例如:附详细资料的参展商名录(资料须能清楚显示参展商为本港的申请企业)、能显示参展商名称和摊位编号的相片、参展商入场证及东主/本港雇员参展时的交通(机票或登机证)和住宿证明(订房/入住酒店单据等)
- 8) 参与活动代表为东主/本港雇员的证明(例如:强制性公积金记录)



9) 商业登记册内资料的核证或电子摘录"即商业登记署的 Form 1(a)"及/或公司注册处的表(即 Form Ar1)

三、申报日期:

申请企业必须在本展览会结束后 60 天内(即 5 月 25 日前)同上述 "第二项"内的文件清单递交到香港工贸署「中小企业市场推广基金」组,过期申请将不会获得香港工贸署接纳。以上资料仅供参考,申请详情请浏览工贸署网页。

地 址:香港九龙城协调道 3 号工业贸易大楼 13 楼 1301 室 (EMF)

电话: 00852-23985127, 23985125

网址: www.smefund.tid.gov.hk/emf/tc

邮 箱: emf_enquiry@tid.gov.hk

传 真: 23912646 35250329

2.8广告服务

广告类别	编号	名称/规格	标准单价
	C-501 90 横幅广告 (内侧)	1-12 馆外立面(靠近中廊廊道) 参数(m): L=9 H=10 面积(m²): 105 广告材质: 550 灯布	¥90,000.00
	D-101 吊挂横幅 (一层)	中央廊道一层 参数(m): L=6 H=1.5 面积(m²): 9 广告材质: 550 灯布	¥15,000.00
	E-101 馆内吊旗	展厅内 参数(m): W=5 H=5 面积(m²): 25 广告材质: 720dpi, 550 灯布	¥20,000.00
现场重点广告项目	F-101 东大厅桁架广告	登录大厅 1、2 一层 参数 (m): W=8 H=4 面积 (m²): 32 广告材质: 720dpi 黑底布	¥90,000.00
	F-102 南入口桁架广告	登录大厅 1、2 一层 参数 (m): W=8 H=4 面积 (m²): 32 广告材质: 720dpi 黑底布	¥90,000.00
	F-401 东大厅吊挂广告	登录大厅 1、2 一层 参数(m): L=4 H=8 面积(m²): 32 广告材质: 550 灯布	¥51, 200. 00
	F-801 自助取证机	尺寸待定	¥20,000.00
	F-901 现场填表台	尺寸待定	¥20,000.00
	B-103 手提袋	尺寸待定;数量: 10W	¥384, 000. 00
礼品类	I-101 扇子	尺寸待定;数量:5W	¥125, 000. 00
广告项目	F-901 台历	尺寸待定;数量:1W	¥15,000.00
	I-104 瓶装水	尺寸: 待定: 数量: 5W	¥200, 000. 00
印刷品	I-108 参观指南	尺寸: 126x210mm; 数量: 15W	¥380, 000. 00
广告项目	B-101 观众证+绳 B-202 展览快讯	数量:20W 整页 (243*361mm)	¥300, 000. 00 ¥25, 000. 00



	B-105 会刊	内页	¥5,000.00
	A-203 早知道 1 期	上线时间: 5-9月 J1 展商推广软文; J2 展商精选栏目	¥8,000.00
广告项目	A-304 非头条	文前 banner 广告(非头条/4 次)3-12 月	¥24,000.00
	I-105 短视频采访	宣传视频(时长5分钟以内)	¥30,000.00
	暖场视频	会议开场前暖场宣传视频 (3分钟时长)	¥5,000.00
	主题演讲	30Min,内容需经主办方确认	¥30,000.00
	会议软文	ITES 微信平台发布会议软文两篇 (内含演讲人/主题介绍)	¥20,000.00
	会议区易拉宝	会议区指定位置摆放易拉宝 (物料由赞助商提供)	¥5,888.00
	公司宣传册/单张于	公司宣传册/单张于听众资料袋内派发 (不超过 A4 尺寸) 200 份	¥3,000.00
会议 广告项目	听众资料袋内派发	公司宣传册/单张于听众资料袋内派发 (不超过 A4 尺寸) 500 份	¥6,000.00
/ 口·火口	会议eDM banner广告	会议 eDM banner 广告(尺寸待定) (随 eDM 数据精准推送,数据累计超 1W)	¥18,000.00
	U 盘	单面印刷赞助广告,赠与现场听众 (U盘派发数量:6000份,可内置不超过50MB的赞助商宣传资料)	¥15, 088. 00
	瓶装水	吊牌上印有赞助商 logo 和宣传信息 (如二维码,限 6000 瓶)	¥12,080.00
	嘉宾纪念品	为论坛嘉宾提供的贴心纪念品,帮助企业增加 知名度(200份)	¥8,800.00

2.9 酒店服务

2.9.1 ITES 深圳国际工业制造技术展览会(第 21 届 SIMM 深圳国际机械制造工业展览会)推荐服务商—深圳市捷旅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是一家从事高端展会服务的专业公司。 展览会期间将由该公司提供酒店预订、租车、票务、商务旅游、翻译、礼仪、模特等多项展会服务。如参展商需要,可自行与之联系。

1、传统方式:

联系人: 魏三萍 服务热线: +86-755-82880055/89 传真: +86-88364202

QQ: 3263168208 邮箱: service@bestmeeting.net.cn

2、在线预订:

A 电脑端在线预订网址: http://jl.miceclouds.com/bookingquery.htm?id=856

B 微信端在线预订网址:

http://wchat.miceclouds.com/m/hotelList.htm?activityId=856



C 扫二维码预订:



3、捷旅推荐酒店:

星级	酒店名称	地址	距离	地铁口	至展馆车程	含车
五星	深圳机场凯悦酒店	深圳 宝安区 宝安国际机场地面交通 中心(GTC)16号出口	16.5km	机场 16 号出口	48min	可含车
五星	深圳宝安华盛希尔顿 花园酒店	深圳 宝安区 沙井街道新沙路 529 号,地铁 11 号线沙井站 B1 出口	7.8km	沙井站 B1 出口	22min	可含车
五星	维纳斯皇家酒店 (深圳沙井麒麟店)	深圳 宝安区 沙井镇沙井街道沙井路 118号 ,近新沙路,京基百纳广场正 对面		无	18min	可含车
四星	深圳福桥大酒店	深圳 宝安区 宝安大道(福永段)6295 号	4. 5km	桥头 B出口	15min	可含车
四星	深圳星铂酒店	深圳 宝安区 沙井中心路时代中心 B 座	9. 5km	沙井站 C 出口	30min	可含车
四星		深圳 宝安区 沙井街道宝安大道 8206 号	8km	马鞍山站 D出口	25min	可含车
三星	维也纳酒店(会展中心 海上田园店)	深圳 宝安区 沙井街道南环路 549 号	2.6km	无	10min	可含车
三星	东方山水酒店 (深圳机场店)	深圳 宝安区 蚝业路与永和路交汇处	3.5km	无	14min	可含车
三星	澳城花园酒店 (深圳沙井店)	深圳 宝安区 沙井街道锦程路	6. 4km	无	18min	可含车
商务	喜格商务酒店 (沙井地铁站店)	深圳 宝安区 沙井宝安大道 8220 号 ,近新沙路	7.5km	沙井站 C 出口	20min	可含车

2.9.2 ITES 深圳国际工业制造技术展览会(第 21 届 SIMM 深圳国际机械制造工业展览会)推荐服务商—**上海鹏诚展览展示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是一家从事高端展会服务的专业公司。展览会期间将由该公司提供**酒店预订、租车**等展会服务。如参展商需要可自行与之联系。

1、传统联系方式:

免费服务热线: 8008207559 /4008207559

传真号码: 021-56096399

咨询电话: 021-66610306 /66610406 公司网址: www.shpengcheng.com

E-mail: Sales@shpengcheng.com

总负责人: 李同辉 15121144666/15338805224



24 小时酒店/租车预订: 张璐小姐 13621746288 石美小姐 13524609671

2、在线预订:

A、手机端预订二维码:



B、电脑端预定网址: https://book.grabrooms.cn/sha-pengcheng/?rate_plan=ites

3、鹏诚推荐酒店:

星级	名称	地址	至展馆距离	至展馆车程
三星	喜格商务酒店	深圳宝安区沙井宝安大道 8220 号	8. 6KM	20min
三星	新东源酒店	深圳宝安区沙井北环路后亭路口	11KM	25min
三星	维也纳松岗地铁站店	深圳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社区沙江路 166-168号	15KM	30min
三星	良德酒店	深圳宝安区沙井镇宝安大道与新和大道交 汇处 50 号	11KM	25min
四星	俊逸凯迪	深圳 宝安区 沙井街道大王山工业二路1号	5. 5KM	15min
四星	福桥大酒店	深圳 宝安区 宝安大道(福永段)6295号	4.5KM	12min
四星	星铂酒店	深圳 宝安区 沙井中心路时代中心 B 座	9.5KM	20min
三星	昇悦-福永会展店	深圳 宝安区 福永街道重庆路富尔达厂区 2 号宿舍楼	3. 2KM	9min
四星	栎宜酒店	深圳 宝安区 会展中心福永街道凤塘大道 06 号新田大厦	8KM	25min
四星	维也纳沙井店	深圳 宝安区 沙井南环路 343-345 号	6. 3KM	15min
二星	也纳海上田园店	深圳 宝安区 沙井街道南环路 549 号	2.6KM	10min
五星	维纳斯皇家酒店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镇沙井路 118 号	6. 7KM	20min
五星	宝利来国际大酒店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镇福永大道1号	10KM	30min
五星	东莞君源铂尔曼酒店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靖海中路 38 号	14KM	40min
四星	维也纳好眠酒店	深圳市宝安区机场一道机场航油大厦 B 座	10.5KM	35min
四星	中天美景华美达	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路 7-1 号	9KM	25min
四星	汉永瑞酒店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宝安大道与福洲大 道交汇处	7.8KM	29min
三星	维也纳(机场店)	深圳市宝安区下沙十二巷 3 号	11KM	40min
三星	维也纳 (新田店)	深圳市宝安区新田大道 101 号博业大厦旁	8. 4KM	30min
三星	维也纳(凤凰山店)	深圳市宝安区凤凰山大道美食街第8-9栋	9.7KM	30min
三星	维也纳 (福永地铁站店)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宝安大道华丽工业 园 B2 栋	8KM	28min
三星	维也纳国际 (福永会展中心店)	深圳市宝安区塘尾社区永福路 254 号	4KM	12min



三星	维也纳(沙井上南店)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黄埔路 136 号	11KM	30min
三星	维也纳(福永会展中 心桥头店)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永福路 122 号	6. 5KM	19min
三星	维也纳酒店 (福永村店)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下十围路 56 号	11KM	40min
两星	徽韵商务酒店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大王山工业一路 17 号	4KM	12min

2.10 翻译、礼仪及展台接待服务

ITES 深圳国际工业制造技术展览会 (第 21 届 SIMM 深圳国际机械制造工业展览会) 推荐服务 商--广州宜至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是一家从事高端展会服务的专业公司。展览会期间将由该公司提供翻译/礼仪/模特/接待人员等展会服务。如参展商需要可自行与之联系。

1、联系方式:

联系人: 周静 小姐

手机: 159-1581-1021 (微信同号)

电话: +86-20-3469-2023

邮箱: joanna.zhou@eshowyz.com

网站: www.eshowyz.com

*礼仪配套服装参考请上网站: www.eshowyz.com; 或微信公众号: Eshowyizhi

2.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contact:

Joanna Zhou

ESHOW Exhibition Services

Email: joanna.zhou@eshowyz.com

Mobile: +86-159-1581-1021 Website: www.eshowyz.com WeChat Customer Service: Joanna Zhou





第三部分:展商自助平台(在线提交)

- 3.1 展商自助平台系统(展前工作一览表)
- 3.2 展商信息填报
- 3.3 参展商证件申请
- 3.4 非深圳号牌车辆临时通行许可证申请指南
- 3.5 展位搭建申请
- 3.6服务申请(水、电、气预定服务)
- 3.7 电、气、水、网、吊点、展具服务价格标准

返回总目录



3.1 展商自助平台系统(展前工作一览表)

ITES 深圳国际工业制造技术展览会 (第 21 届 SIMM 深圳国际机械制造工业展览会) 官方网站www.simmtime.com 提供"展商自助平台系统"服务。本系统可供展商在线提交企业简介、申领参展商证、提供展位搭建、展品运输及就位、水电气、展具灯具、网线租赁及表格下载等相关服务。请各参展商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相关资料提交,高效便捷参展。

操作流程:

展商自助平台登录

1. 通过 ITES 官方网站 www. simmtime. com 首页"展商登录大厅"版块进入"展商后台"。



2. 输入账号密码及验证码,点击"登录"进入首页。

(注:1、账号密码在展商付完展位费预付款之后,系统将以邮件的方式发送给展商;2、密码可自行在**系统**中修改。)

3. 完成登录, 进入后台首页。

登录后首页为展前工作一览表,已详细列出了各参展商在开展之前需要做好的一系列准备工作,其中红色部分为参展商必须完成的,其它的则视各自的需求而定。

为了顺利参展,请展商在展前对照此表,对各项展前工作进行确认。



展前工作一览表如下:



3.2 展商信息填报

3.2.1 展商资料

展商资料中带"*"必须填写,此处信息用于会刊、官网及官微,请展商务必认真填写。



3.2.2 定制线上邀请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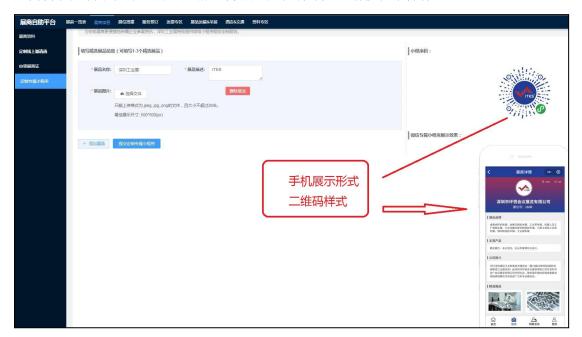
展商自助定制个性化邀请函,用于展前邀请观众及宣传推广,请按提示操作。





3.2.3 定制专属小程序

展商自助定制小程序,用于展前宣传推广及现场曝光,请按提示操作。



3.3 参展商证件申请

1、申请展商证

- 一 本届展会的展商证实行实名制。所有展商证需通过"展商自助平台"进行实名申请,即 展商填写本人真实信息,在网上登记、核验成功后平台将通知成功申请,如申请不成功,请 根据平台指示进行相应操作;其所领证件均由本人使用,且一人一证;如入场时被安保查验 到非本人使用,则该证件作废,其后果自行承担。
- 一 限额内的展商证免费申请,超过限额的,将收费,收费标准:100元/个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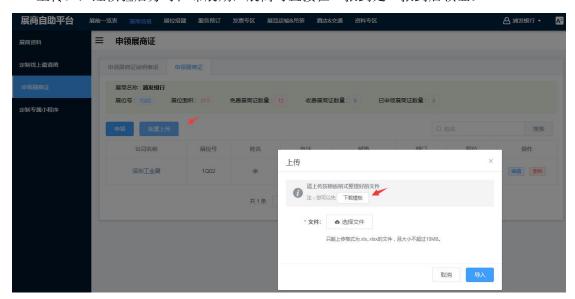


- 参展商于布展期在"报到处"领取(报到地点: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南登录大厅东侧)。
- -- 展商证是展商在展会期间出入展馆的唯一凭证,请妥善保管,**如遗失,需补办。**

超限额的需收费, 收费标准: 100 元/证(限额免费数量内的除外)。



- 2、展商证免费发放的数量标准(即限额内数量标准): 展位面积每2.25 平米,则免费发放1个证。
 - 备注:
 - 1) 展商证数量有限,领完为止;
 - 2) 如遇小数,则四舍五入,例:展位面积为 184 m²,领证数量:82 个证:展位面积为 181 m²,领证数量:80 个证。
- 3、**现场快捷取证办法**: 已完款展商请于 2020 年 8 月 15 日前请登录 www. simmtime. com 展商自服务系统,在网上填写本人相关真实信息(可下载模板表格,填写完信息后,批量上传),经核验后方可;布展期,展商可直接在"报到处"报到后领证。



3.4 非深圳号牌车辆临时通行许可证申请指南

一、工作日除早高峰(7:00-9:00)和晚高峰(17:30-19:30)两个时间段外,深圳市内不限行,外地车辆可自由出入。——**此方式无需申请**



二、走广深沿江高速 S3 国际会展中心收费站(国展站)出入口,直达展馆,**无需申请**。

三、**临时通行一天申请途径**:展商还可自助办理"一天非深圳号牌通行证"(注意事项:1.每月只能申请一次,且只能申请第二天及下个月的日期。2.法定节假日不限外,请勿申请。)点击链接查看自行申请:(并按网上操作说明进行提交)。

https://app4.szjj.sz.gov.cn:9082/hlwzh/xwspace/xw_getXwclCxdjPage.action 微信扫描二维码便捷办理:



四、主办统一申报交警系统(截止时间8月5日24点),申请后有效期限为7天(连续7天含周末)

- 一此项申请结果8月28日前方可查询结果并下载通行证(系统及官网公布)。
- 1、登录自服务系统 http://exhibitor.simmtime.com/ 按系统提示操作
- 2、系统填写时请注意,仅针对非深车牌,车牌号位数请填写正确,行驶证上车辆所有人(即车主)请填写正确。然后上传行驶证,请按正确格式(正反共四面在一张图上,如下图)
- 3、注意: 此图片格式必须是原件彩色扫描或拍照,图片文件的大小不要超过 200K,最好控制在 100K 以内。图片最佳像素大小为: 800*6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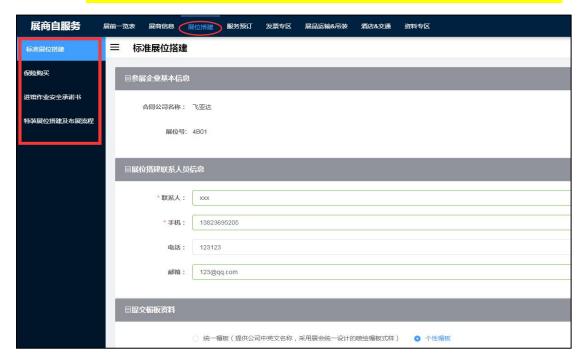




3.5 展位搭建申请(不同类型进入不同页面操作)

<u>标摊展位</u>: 有特殊要求的标摊客户,请直接填写标准展位搭建页面并提交,其中楣板文字资料请务必按时准确提交,未按时提交视为按合同公司名制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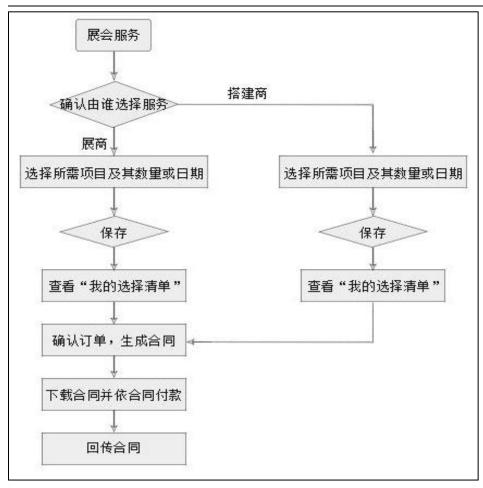
特装展位: 登录主场服务平台 <u>http://zhan.zzxes.com.cn/</u>特装搭建报图,缴付施工安全及清洁押金。详细请参考本手册 5.3.3 特装展位审图、办理施工手续流程说明。



3.6服务申请(水、电、气预定服务)







注:

- 1、完成网上自服务项目申请后,请务必根据订单在限定时间之前支付款项,支付后请 回传付款底单并注明展商名称和展位号;**逾期未付,所订服务项目将被取消**;
- 2、申请的电源服务项目,请自带工业插头(现场租赁成本高且数量有限)和分电装置(二级电箱)。请务必于 2020 年 8 月 6 日前完成并提交《水、电、气、网络、吊点施工位置图》【表格 4】;
- 3、深圳国际会展中心配电箱采用漏电保护装置,<mark>放弃漏电保护装置必须提交《特殊用电安全承诺书》【表格3】、设备制造企业《营业执照》及《产品合格证》复印件,并于 2020 年 8 月 6 日前完成并提交;</mark>
- 4、电箱、水、气、网的位置请务必按要求填写并上传相关资料 联系人: 陈先生

联系电话: 0755-83458743



3.7 电、气、水、网、吊点、展具服务价格标准

3.7.1 电箱租赁服务费用标准(需自带或租赁工业插头)

电力接驳服务						
项目	规格	8月6日前价格(元)	·8月7-13日 价格(元)	现场价格 (元)	超期使用	备注
	220V/16A	840	920	1040	10 元/小时	价格含:材料费、施工费、
	380V/32A	1850	2100	2310	40 元/小时	管理费。 特别注意: 1、 <mark>务必提前申请(现场无法保证</mark>
	380V/63A	2780	3700	4070	80 元/小时	供应)并提交设施位置图; 2、建议自带工业插头,
电箱	380V/125A	5280	7500	无	150 元/小时	请自带二级电箱分接灵活使用电
(室内)	380V/200A	11880	13000	无	240 元/小时	力; 3、深圳国际会展中心配电箱采用
	380V/250A	14520	15900	无	300 元/小时	漏电保护装置, <mark>如需放弃漏电保护 装置必须提交《特殊用电安全承诺</mark>
	380V/400A	27720	30500	无	480 元/小时	书》、设备制造企业《营业执照》 及《产品合格证》复印件。
布展期施工 临时用电	220V/16A	300(含	(两天)	450	每增加一天加收 100 元	4、如有损坏,照价赔偿。











- 1、在电线开关接头处,必须连接牢靠,采用国家标准接线盒接驳,杜绝因接线不牢而产生发热、打火、跳闸的事故。 380V 自行分接的三相负载尽量保持三相平衡,实际负载不超过设计容量的 80%;
- 2、展位必须自备展位用电总控制电箱,按规范配备安全可靠的空气断路器和漏电保护器(30mA,动作时间小于 0.1S), 安装在安全、明显、方便操作和检查的位置;
- 3、展位用电总控制电箱的总开关保护整定值应低于或等于接入展馆固定电源箱开关保护整定值的 80%,确保展馆供电 系统的安全运行。如展位开关保护整定值不能适配,参展商或搭建商应自行调整用电,直至符合此要求;
- 4、普通照明类,机械动力类,变频设备、可控硅控制设备、舞台调光设备类,扩音设备类和 24 小时用电设备应按分 类设立独立回路,严禁共用同一回路。重要的电气设备和重要场合、位置用电应安装一主一备双回路供电;
- 5、开展期间需留守电工,每日闭馆时关闭展台的所有设备用电、照明用电(如无 24 小时用电申请)。



3.7.2 电箱工业插头租赁费用

(该项建议参展商自备,现场租赁成本高且数量有限)

序号	规格	插座 (展馆预留)	插头 (展商自备)	单位	价格(元)/ 条	押金(元)
1	220V/16A			个	200.00	500.00
2	380V/32A			个	300.00	500.00
3	380V/63A			个	300.00	500.00
4	380V/125A			个	300.00	800.00
5	380V/200A	33555		套	1,000.00	2, 000. 00
6	380V/250A	33555		套	1,000.00	2, 000. 00
7	380V/400A	\		套	1,000.00	2, 000. 00

现场押金方式:

- 1、光地展位已含在清洁安全押金内,不另交押金。
- 2、标准展位,建议请使用信用卡预授权,其它方式只能公帐退款。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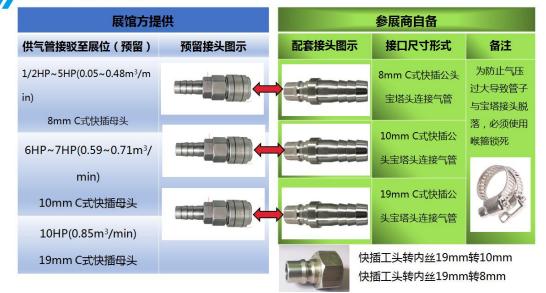
- 1、所有规格建议在8月13日前预租,另200A及以上必需提前预租,现场无供应。
- 2、<mark>请务必**自备电缆线**,灵活接驳</mark>。
- 3、如有损坏,照价赔偿(电缆线段子被剪掉赔偿50/处,电缆线损坏赔偿150/处)。

3.7.3 压缩空气接驳服务(注:消防规定展馆统一中央供气,不得使用空压机) (该项请在8月13日前预定,现场不接受申报)



压缩空气接驳服务(请自备接头及喉箍,现场只能购买,成本高且数量有限)							
序号	项目	规格	价格 (元)	备注			
1	中央供气	1/2HP-2HP 流量值≤0.17 立方米/分钟	1500	超期用气:			
2	中央供气	3HP-5HP 流量值≤0. 48 立方米/分钟	3000	300 元/个/小时			
3	中央供气	6−7HP 流量值≤0. 71 立方米/分钟	3200	特别提醒: 请提前			
4	中央供气	10HP 流量值≤0.85 立方米/分钟	3500	预定,现场不接受			
5	中央供气	15HP 流量值 <mark>≥</mark> 1.0 立方米/分钟	4000	申报。			

压缩空气接驳示意图



现场购买价格 (接头和喉箍)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销售价格 (元)
C式快插公头宝塔头	8mm	↑	1	10.00
C式快插公头宝塔头	10mm	↑	1	15. 00
C式快插公头宝塔头	19mm	^	1	30. 00
喉箍	/	^	1	10. 00
快插工头转内丝	19mm 转 10mm	^	1	100.00
快插工头转内丝	19mm 转 8mm	^	1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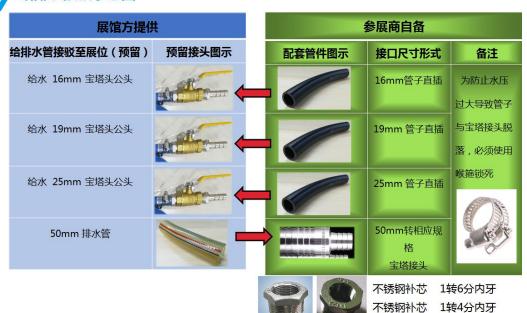
3.7.4 水利接驳服务

(该项请在8月13日前预定,现场不接受申报)

水利接驳服务		(请自备配套管件及喉箍,	现场只能购买,成本	高且数量有限)
序号	项目	规格	价格(RMB)	备注
1	给排水	给水 16 毫米;排水 50 毫米	1900	超期用水(所有规格):
2	给排水	给水 19 毫米;排水 50 毫米	2900	100 元/个/小时
3	给排水	给水 25 毫米;排水 50 毫米	3200	特别提醒:请提前预 定,现场不接受申报。

>>

给排水接驳示意图



现场购买价格(公头、水管、接头、球阀、转换补芯)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销售价格 (元)
给水宝塔头公头	16mm	个	1	20.00
给水宝塔头公头	19mm	个	1	30.00
给水宝塔头公头	25mm	个	1	35.00
供水管	4mm	米	1	35.00
供水管	6mm	米	1	40.00
排水管	32mm	米	1	20.00
黄铜球阀	16mm	个	1	55.00
黄铜球阀	19mm	个	1	60.00
黄铜球阀	25mm	个	1	80.00
快插工头转内丝	19mm 转 10mm	个	1	100.00
快插工头转内丝	19mm 转 8mm	个	1	100.00



电、水、气等服务特别提示:

- A、中央供气使用时间为展期(9月1日-9月4日),最早供气时间是8月31日下午。
- B、展期用电 2020 年 8 月 31 日中午 12 点后开始统一送电,通电前必须提交【展位用电开通确认表】(搭建报道服务台领取并填写)。
- C、电力参数: 三相四线制, 电压等级为 380V/220V, 频率 50Hz。
- D、电箱现场移位,加收 20%费用;现场退订,收取 30%费用。
- E、参展商或承建商禁止自带空压机。在深圳国际会展中心本身设施无法满足客户需求的情况下,可酌情考虑允许自带特殊类型的空压机,所有带入深圳国际会展中心的空压机应遵守有关安全标准和规定,必须放置在深圳国际会展中心方指定的区域,以免影响展览环境和安全,流程如下:
- (1) 凡要求压缩空气压力在 1MPa 以上,展馆无法满足的,可向主办单位提交自带空压机的申请并经展馆运营部门确认;
- (2) 展商自带空压机、储气罐等属于国家特种设备管理范围的,还需要提供有效期内的合格校验报告、注册使用登记证的资料文件;
- (3) 自带空压机须按功率申请专用电,并提供设备摆放面积数据,以便展馆合理安排空压机的摆放位置。

3.7.5 通讯及网络服务

(该项请在8月13日前预定,现场不接受申报)

	通讯及网络服务					
序号	项目	价格 (RMB)	备注			
	1 网络服务	WIFI 宽带(独享)-20M	1500	超期: 120元/天		
1		光纤宽带-500 下行/50M 上行	5000	超期: 250 元/天		
		光纤宽带-1000 下行/100M 上行	6000	超期: 300 元/天		
		光纤专线(上下行速度对等,8个 IP)-20M	14000	超期: 700 元/天		

3.7.6 吊点及葫芦费用标准

(该项请在8月6日前预定并提交方案审批,展馆负责作业)

类别	项目	费用
吊点	吊点	2000 元/个/展期
葫芦租赁	手拉葫芦一15米链1吨	300 元/个/展期



特别注意:

- (1) 如有大型设备或者需要吊机操作装卸设备的,请谨慎选择吊点装修方案。
- (2) 吊点结构上沿悬挂高度不得超过9米,吊点必须提前报图(8月6日前)。
- (3) 吊点条件: 悬挂重量不得超过 1 吨/点,且只能垂直悬挂。标准馆共 240 个点/每个馆。吊点分布为 9m x 9m 的网格区域,超重物品严禁悬挂。
- (4) 吊点不能用作其他非悬挂的物体和设备的起重吊装用途;不能用于任何活动物体的悬挂;纯木结构不得悬挂;禁止与地面连接进行任何结构的加固;不得悬挂影响展馆设施设备安全性的物体。
 - (5) 展位升/降 truss 架,必须由 SW 展馆、智奥中智兴、搭建商三方在场。
- (6)以上除报图日期其他工作具体日期由展馆确定,以主场智奥中智兴后期通知为准。具体吊点细则请 咨询主场承建**智奥中智兴。**

吊点咨询	│ 梁先生 │	(1) 吊点施工管理规定;	0755-81488483-634
中杰古姆		(2) 吊点流程要求	19925215077



第四部分: 展品就位服务

- 4.1 布撤展交通安排
- 4.2禁止自行吊装服务须知
- 4.3 承运服务指南(国内部分)
- 4.4 承运服务指南(境外部分)

返回总目录



4.1 布撤展交通安排(黄牌货车来馆路线)

- **4.1.1** 布撤展运输车辆到达深圳国际会展中心的具体时间以及进、出馆的次序须严格遵守展会指定主场承运商的统筹安排,否则所引起的不良后果由展商自负。
- 4.1.2 根据海关监管规定,作为设备类展览品入境(含港、澳、台地区),需要提供介绍该设备的中文说明书(包括:中文的品名、型号、规格、用途等),如参展商确实无法提供中文说明书,则必须提供英文说明书,并对其中展品的品名、型号、规格、用途等作中文注释,以便海关作规范编码才能报关,诚请参展商依照海关要求予以配合,与展品清单一同递交,顺利报关及参展。
- 4.1.3 黄牌货车行驶路线(走建议货运通道路线无需备案,按交规行驶即可)

路线一: 走广深沿江高速 S3 国际会展中心收费站(国展站)出入口,直达展馆。

路线二: 走广深高速 G4 或者沈海高速 G15 转 G107, 到凤凰立交再转凤塘大道至展馆。

路线建议如下图,请参照相关政策灵活来馆,详情可登陆深圳交警 http://szij.sz.gov.cn/
搜索货车通行路线。



SIMM

基本货运通道宝安区: 宝安区: 107国道、西乡大道机场道、机场南路辅道、航站四路、机场支一道、领航二路、领航三路、领航四路、空港一道、航站二路、宝源路、洲石路、广田路、松福大道、松岗大道、芙蓉大道、福永二路、大洋路、凯城二路、芙蓉路、松瑞路、福洲大道、凤塘大道、兴围路、前进二路、水库路、福园一路、福园二路、金湾大道、象山大道、水和路、沙松路、南环路。

禁止行驶路段宝安区: 宝安大道、东方大道(田园路至松岗大道段)、楼岗大道(107国道至松岗大道段)、林明大道(107国道至松瑞路段)、政丰北路(白石厦大道至福洲大道段)、G4(广深高速)和G15(机荷高速)鹤州出口往航站楼方向匝道、机场南路G4(广深高速)鹤州入口往福田方向和广州方向匝道、机场南路主道全路段、宝石西路、宝石南路(青年路以北段)、宝石东路(羊台山工业路以西段)。

下列高速公路及基本货运通道不受限行措施限制:

S3广深沿江高速、G4广深高速、G15机荷高速、S33 南光高速、S31龙大高速、G94梅观高速、S29清平高速、 G4E盐排高速、S28水官高速、G4E博深高速、S30惠深沿 海高速(林场隧道以东段)、G15深汕高速、G25长深高 速。

目前展馆周边展云路暂未开通

以上政策信息根据深圳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发布的货车行驶路线及区域的通告,有效期2020年6月12日至2020年12月14日施行,请遵守以上交通规定。

路线三:确实无法走路线一、二,请至主办官网 www.simmtime.com 展商登陆大厅提交 黄牌货车信息获取编码自行备案,详细请咨询主办。



4.1.4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行车路线图(展馆周边)



4.2 禁止自行吊装服务须知

-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严禁馆内自行吊装。**统一由承运商负责展品吊装、就位等运作, 请参阅主场承运商的服务手册。
- 1、 若无需使用机力,则在馆外指定区域内,人力自行搬运进出展馆。 <mark>车辆若要入馆人</mark>力装卸(包含装有搭建材料的车辆),须缴纳管理费(单次每车 200 元)后方可进馆施工。禁止使用搬运工具坦克车(俗称"地辊")、辊杠等。
- 2、 展品尺寸、重量或承载负荷超出规格(请参阅**展馆使用有关规定**)的参展商,必须 预先与主场承运商联络,遵守其统筹安排,否则不良后果展商自负。
- 3、 展馆内地面静态承重 5t/m², 馆内货车车速不得超过 10 公里/小时,停车场内禁止鸣笛。最大货运入口高 5.8m×宽 5.8m。

4.3 承运服务指南(国内部分)

4.3.1 展品运输及就位说明

- 展商可以自行安排运输至展馆,也可以通过委托指定展馆的承运商。若发货至车站、码 头或机场等其他形式,请与指定展馆的承运商联系。
- 车辆布撤展到达深圳国际会展中心的具体时间以及进馆的次序都必须严格遵守展会指定主场承运商的统筹安排,否则所引起的不良后果由展商自负。



4.3.2 展览会指定的展品就位主场承运服务商信息

公司名:招商局物流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航海路 1092 号

各馆负责人(咨询及现场负责)联系方式:

馆号	负责人	手机	邮箱
1/2	王晓彤	18319056724	Wangxiaotong@cmhk.com
3/5	刘家健	18688860978	Liujiajian@cmhk.com
4	龚爱军	13352993626	Gongaijun@cmhk.com
6/8	梁育瑛	18018722625	Liangyuying@cmhk.com
7	肖毅	15603018640	Xiaoyi3@cmhk.com

4.3.3 展品吊装就位费用说明(此价格不含6.83%增值税及附加)

1) 按体积计费

	价格	备注
进馆	80 元/m³	1) 单一展品重量超过5吨,则需加收超重附加费(计费见下表)。
出馆	80 元/m³	2) 此项费用已包含: 拆箱装箱费、一次就位费(不包含组装机床 的费用)、<u>吊装管理费</u>、<u>包装仓储费</u>,这些费用不再另行缴纳。

2) 按重量计费(仅限模具、钢材类展品)

	价格	备 注
进馆	80 元/吨 最低收费 160 元	1)单一展品重量超过5吨,则需加收超重附加费(计费见下表)。 2)此项费用已包含: 拆箱装箱费、一次就位费(不包含
出馆	80 元/吨 最低收费 160 元	组装机床的费用)、 <u>吊装管理费</u> 、包装仓储费,这些费用不再另行缴纳。

3) 超重附加费

重量	价格	备注
5 吨~10 吨(含)	10 元/100 公斤	1) 单一展品重量超过5吨,则需加收超重附
10 吨~20 吨 (含)	15 元/100 公斤	<u>加费</u> 。 2) 超重不足 100 公斤,按 100 公斤收费,依
超过 20 吨	另行商议	此类推。

4) 单项服务费用

服务内容	价格
拆箱费	40 元/m³
装箱费	40 元/m³
包装仓储费	20 元/㎡/ 天
集装箱 20 尺	400 元/柜/天
集装箱 40 尺	800 元/柜/天



5) 限附件费(注: 收了超重不收超限, 二者不叠加)

超限规则	备注
单件设备长超 5 米、宽超 2.1 米,或高超 2.4 米	任一项超限加收 30% 超限费,只收单项不叠加

6) 吊机租赁服务(此项内容仅限于设备辅助组装及二次就位)

项目	规格	价格	备注
展品二次移位	3-5 吨叉车	300 元/台/小	使用 3-5 吨叉车操作协助展商二次移
服务		时	位。最低收费:1台/小时。
机械臂,模具	3-5 吨叉车	450 元/件/次/	使用 3-5 吨叉车操作协助展商安装机
组装		小时	械臂,模具。最低收费:1件/次/小时。
设备翻身、竖	3 吨叉车	1500/4 小时	1)最低收费:一个台班为4小时,不
立、	5-7 吨叉车	2000/4 小时	足 4 小时按一个台班计收;
组装	8-10 吨叉车	2500/4 小时	超过4小时的部分,超过部分不足4小
	12-15 吨叉车	3000/4 小时	时,按另一个台班计收。
	25 吨吊车	3800/4 小时	2)报价含人工操作费。
	50 吨吊车	4500/4 小时	
	50 吨吊车以上	另行商议	

7) 展品的吊装与就位注意事项:

- a、为确保布撤展顺利吊装,请参展商**务必**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前将所有需要"吊装就位的展品信息"在**展商自助平台填写**完成后点击确认发送至主场承运商
- b、同时主场承运商会——联系展商,确认货量,统一安排并通知进馆时间和顺序
- c、所有展品必须在布展规定时间内就位,请参展商提前做好安排,准时入场参展
- d、参展商必须如实填写需搬运展品的重量和体积,如果参展商由于虚报重量和体积 造成搬运设备超载而引起设备损坏,其一切后果由参展商自己承担。

8) 付款

a. 所有费用建议在展品入馆前预付,各馆收款账号如下:

3、5、7 号馆	1、2、4、6、8 号馆
收款单位:深圳市协广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收款单位:深圳市环悦议展览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东海支行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东海支行
账号: 44201533400052516768	账号: 44201533400052516340

b. 现场只接受现金缴款



4.3.4 小件物品发至展馆

小件展品或资料等需要直接发运至深圳国际会展中心的参展商,请在包装箱两侧对应各自展馆正楷刷制以下唛头。**收费标准见下表(注:如需运至展位,另收按标准费用计算就位费)。 小件展品代理收货、回运及存储服务(此价格不含 6.83%增值税及附加)**

项目	规格	价格	备注
小件代收	小于 50 公斤	50 元/ m³	费用含代收、卸货、入库,最低收费: 1 立 方米
仓库存储费	散货	20 元/ ㎡/天	仓储费按天计费,最低收费:1立方米/1天
运送至展位	小于 50 公斤	80 元/m³	展商自提, 无此项费用, 最低收费 1 立方米

取货:接到取货通知后,参展商凭发货凭证前往对应的承运商处领取。

地址:深圳国际会展中心 4 号楼仓库(即 4 栋)

路线: 从深圳国际会展中心 2 号门(滨江大道上,靠近 S3 沿江高速一侧)进入,左转。

7号展馆10号门对面就是4号仓库。现场位置如下图所示:



【特别注意】:参展商一定要求<mark>快递公司在布展开始前一周</mark>,再将货物送至展馆,之前无法接收。

——1、2、3、4、5、6、7、8 馆的参展商——				
深圳工业展 <u>(接收时间 2020. 8. 20~8. 31)</u>				
收件人: 招商物流 / 肖毅 先生 (收) (联系电话: 15603018640)				
地 址:深圳国际会展中心 4 栋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展城路 1 号 邮编 518103)				
寄件人: (参展商)				
联系人姓名: , 手机:				
【展 馆】:				
【体 积】: 长(厘米)×宽(厘米)×高(厘米)				
【毛 重】:(公斤)				
【其 他】: (例如:易碎、防潮、禁止倒置等特殊要求)				



4.4 承运服务指南(境外部分)

4.4.1 联系方式

主场物流服务公司: 深圳市泰德胜物流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02 号信兴广场地王大厦 4712-4715 室

Name		Telephone	Cellphone	E-mail
CICI WEI	魏玲	86-755-25157982	13537870803	cici@seaever.com
Annie Tan	谭 双	86-755-25153932	13510454132	Annie@seaever.com
Customer service	客服专员			exhibition@seaever.com
specialist				

4.2.2 货运方式

为了给各国家来华展商提供更加便捷的参展物流服务,泰德胜物流在多个国家均可提供海外上门提货或者集货仓库统一集货一条龙参展的服务,由海外集货仓库(OR 起运港)至展台,服务含括提货/集货,海/空运,清关,送展等现场服务,回程反向操作。

- 1). 境外 ATA 来货 蛇口港口 (仅限于 FCL) /深圳机场(AIR)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
- 2). 境外 ATA 或临时进口来货 香港(FCL/LCL/AIR)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
- 3). 境外一般贸易或者快递货物 中转仓集货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根据实际货物清单确认为准)

备注: 以上报关方式建议境外展商首选 ATA 单证报关方式,快捷方便。境外展品如需通过以上任何方式发送到我司仓库,请发货前必须联系我司人员确定入仓事宜和相关操作细节要求,如未提前联系产生的不良后果自行负责。

4.2.3 展品文件及到货日期

		到达地点	截止时间
文件资料		深圳市泰德胜物流有限公司 (电邮、快递、传真)	2020年7月20日
海子	拼箱	香港码头	2020年8月13日
海运 整柜		香港码头/深圳蛇口港	2020年8月13日
空运		深圳机场/香港机场	2020年8月13日
陆运/快递		深圳仓库	2020年8月21日

所需文件	数量
装箱单	2 份
商业发票	2 份
海运提单/空运提单	1份
产品目录	1份

所有展品必须按上述运货时间表抵达。 晚于截止日期会加收 30%的晚到附加费,且不保证送货至展台时间。请电邮或传真有关发货通知至深圳市泰德胜物流有限公司。



4.2.4 货运收费 - 来程费率

1) 海外 ATA 来货 - 深圳港口 (仅限于 FCL)/深圳机场

1. 海外	外展商仓库 OR 泰德胜仓库	法库 如需,请另行询价(例:深圳口岸 ATA 清关方式仅适用	
深圳港口/深圳机场		于 SEA FCL/AIR,泰德胜可为来华展团提供出口国仓库集	
		货,如通过集货满足海运 FCL 条件,可节省中转费用。)	
2.	蛇口港展位(海运 FCL)	USD110/CBM , MIN 23CBM/20GP, 46CBM/40GP 计费	
	深圳机场展位(空运)	USD1/KG, MIN 200KG	
3. 清	关费	ATA 清关 USD250/本,消耗品清关 USD150/票	
4.	蛇口港杂费(海运 FCL)	USD300/20GP, USD400/40GP	
	深圳机场杂费 (空运)	USD0.5/KG,MIN 100KG	
5.	查验费 (海运)	USD165/20GP, USD250/40GP	
	查验费 (空运)	USD100/票, (查验发现与申报不符,额外处理费另计)	

6. 回程费率: 回程与来程收费相同

- 7. 备注:
- 7.1 超大件货附加费,超过 5 m x 2.2 m x 2.2 m / 5000 kgs,按以上第 2 项收取 30%附加费。
- 7.2 蛇口港/深圳机场所产生的目的港费用和额外超期费用实报实销(其中 DTHC,DOC 已含括在上述第 4 项中,除外),有税展品所产生的关税实报实销。
- 7.3 如产生布撤展期间的展馆仓库仓租按 USD3/CBM/天收取,最低按 1CBM/天收取,进/出仓当天为 1 天计费。

2) 境外 ATA 或临时进口来货 - 香港(FCL/LCL/AIR)

	22, , , , , , , ,				
1. ¾	1. 海外展商仓库 OR 泰德胜仓库 如需,请另行询价(例: 泰德胜可为来华展团提供一站式朋			惡胜可为来华展团提供一站式服务)	
香	香港港口/机场				
	香港机场操作	 作杂费	USD0.35/KGS, 最低收费 US	5D 30/展商/票	
	香港海运港口	口操作杂费	USD30/CBM 或1000KGS,以	从两者取大,	
2.	(仅含 DTHC	/DOC)	拼箱最低收费 1CBM/展商/票		
			USD300/20GP, USD400/40GP		
	备注:香港浴	每运港口/机场所产	生的目的港费用和额外超期费	用实报实销(其中 DTHC,DOC 已含	
	括在上述第2	2项中,除外),有	可税展品所产生的关税实报实销	j 。	
3. 暮	香港港口/机	USD25/CBM 或 10	USD25/CBM 或 1000KGS,以两者取大,MIN USD100/展商/票		
场损	是货香港集	USD250/20GP, US	250/20GP,USD300/40GP		
货仓	全库 香港提货超重附 2001-5000 公斤/单一件 USD100/次		USD100/次		
	加费		5001-10000 公斤/单一件	USD260/次	
			超过 10000 公斤/单一件	单独报价	
4.进	.进出仓手续费 USD15/CBM(最低收费 USD15/票/展商)				
5.香	港泰德胜仓	德胜仓 USD140/CBM, 拼箱最低收费 1CBM /展商/票			
库	展位 单证服务费 USD100/票/展商				
	整柜按 23CBM/20GP, 46CBM/40GP 计算				
	超大件货附加费,超过 5 m x 2.2 m x 2.2 m / 5000 kgs,按此项收取 30%附加费。				
6.查	验费	USD10/CBM,最低收费 1CBM/展商			
	USD165/20GP, USD250/40GP				
	如查验发现与申报不符,额外处理费另计				



7.商检费(如需)	USD10/CBM,最低收费 1CBM/展商
	USD165/20GP, USD250/40GP
8.检疫费(如需)	USD10/件,USD115/20GP,USD215/40GP
9.许可证(如需)	个别特殊敏感货物如涉及特殊许可证申请的需单独确认(最近香港对某些可能涉
	及军用特性的产品限制严格)
10. 香港泰德胜	自入仓起免 3 天,USD2/CBM/天,最低收费 USD10/展商
仓库仓租	
11. 回程费率:	回程与来程收费相同

3) 一般贸易、保税及其他特定报关方式单独咨询确认

4) 单项服务(布撤展期间)

1.装拆箱	拆箱费	USD6/CBM	最低收费: 1CBM/展商
	装箱费	USD6/CBM	最低收费: 1CBM/展商
2.展馆仓租	展品	USD3/CBM/天	按天计费,最低收费: 1CBM/天
(布撤展期间以及展	集装箱 20 尺	USD60/柜/天	按天计费,最低收费:1个柜/天
期间如产生则收取)	集装箱 40 尺	USD120/柜/天	按天计费,最低收费:1个柜/天
3.空箱储存	USD20/CBM, 最低收费: 1CBM/展商		

5) 境外展品进出馆超大件费用

1.进出馆超重附	5001-7000 KG	USD 6.5/100 KG(按总重收费)
加费(如超重)	7001-9000 KG	USD 8.5/100 KG(按总重收费)
	9001-10000 KG	USD 9.5/100 KG(按总重收费)
	超过 10000 KG	单独报价

6) 叉车、吊机租赁服务(此项内容仅限于设备辅助组装及二次就位)

1.展品二次移位服务	3-5 吨叉车	USD50/台/小时	使用 3-5 吨叉车操作协助展商二次 移位。最低收费: 1 台/小时
2.机械臂、模具组装	3-5 吨叉车	USD70/件/次/小时	使用 3-5 吨叉车操作协助展商安装 机械臂,模具。最低收费: 1 件/ 次/小时
3.设备翻身、竖立、	3 吨叉车	USD250/4 小时	1) 最低收费:一个台班为4小时,
组装	5-7 吨叉车	USD350/4 小时	不足 4 小时按一个台班计收; 2)超过 4 小时的部分,超过部分
	8-10 吨叉车	USD450/4 小时	不足4小时,按另一个台班计
	12-15 吨叉车	USD500/4 小时	算=收
	25 吨吊车	USD600/4 小时	
	50 吨吊车	USD750/4 小时	
	50 吨吊车以上	另行商议	

4. 以上服务务必提前预定,临时办单申请的须等候,并加收50%加急服务费。



7) 特别注意事项:

1. 展品在香港预先拍照及检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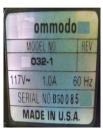
深圳海关严格要求展商提供所有准确装箱内容及展品之型号照片,照片上要清楚显示牌子、型号、机身编号及在机器上之位置,请将照片提供我司及张贴于包装箱外。**如展商未能提供,我司将按要求,在香港港库进行开箱预先检查机器之型号及进行拍照。**

如需在香港仓库开箱查验, 收费如下:

	• • • • • •					
开箱及装箱	USD50/展商/票					
	(最低收费人民币 USD50)					
超重附加费	5001-10000 公斤/单一件	USD 350/件				
	10001-20000 公斤/单一件	USD 550/件				
	超过 20000 公斤/单一件	单独报价				
照片样本						







- 2. 空运货物的体积/重量比为 6:1(即 1CBM=167KGS), 计费重量取大计算。海陆运 1CBM=1000KGS,取大计费。
- 3. 所有货物必须以"运费预付"的方式寄往,对于"运费到付"的货物,将加收 10%的附加费。如果货物在装货港需要预付运费,则将收取 10%的预付费。
- 4. 集装箱堆场,滞箱/逾期租箱费,仓存或其他环节所产生的额外费用,以实报实销向展商收取。
- 5. 所有木制包装都必须做熏蒸,盖 IPPC 章。如需熏蒸或卫生处理,我司将按实报实销向展商收取。
- 6. 如因航空公司安检规定而产生磁检和消磁处理的额外费用则实报实销。
- 7. 未包装货物-处理未包装货物将加收 20%的附加费。TDS 物流或其指定代理人不承担任何损失或损坏。
- 8.上述费率是按普通货物计算,如遇特别机械,需要特别工具,如浮吊,驳船等,我司将会按实际费用收回展商。
- 9. 危险品-将征收 100%的附加费,承运人只接受可承运的危险货物,还需根据船公司,航空公司实际接受情况决定是否接纳或另有附加费。
- **10**.上述运输费率以每展商或每票货运提单计算。展品进程及回程费用,最迟于收货前或放货前付清,延误会加收 **2%**垫付费用。
- 11.以上各种报关方式如涉及海关临时进口担保金和关税支付的,将根据海关公布费率收取。如具备购买关税担保保险条件的可选择购买担保保险,保险费率根据实际货物情况确认。

展商展品在目的国如果是 ATA/临时进出口清关方式,请各展商在展会结束后严格按按清单恢复包装,所有展品必须如数撤展回监管仓做核销,不能销售,销毁,赠送或者丢弃任何展品(已做永久性进口申报的消耗品除外),切不可出现少货,多货,换货等情况,如在展会结束当天未如数将货交付泰德胜,展商需承担违约金至少 USD5000/票,上限根据具体情况而定。



4.4.5 运输指示(按一般展示用品)

1) 收货人 CONSIGNEE

Consignee (air / sea) Notify Party: SAME AS

CONSIGNEE

Shenzhen Talent & Sea-ever logistics Co.,Ltd

Add: Room 1801-1802 , Shenhua Commercial Building, No. 2018, Jiabin Road, Luohu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Post code:518001

Tel:0086-0755-25157980 Fax:0086-0755-25153911

Email: exhibition@seaever.com

提单上货物申报 DESCRIPTION OF GOODS

Please state in the OBL or AWB: Exhibition Goods.—— for ITES (SIMM) 2020

2) 包装唛头 PACKING MARK

3) 备注 REMARKS

展品收货人名称请按此标准填写,不得写具体人姓名,同时谨记不要将展览会或展馆名称,参展商及主办单位作为收货人,以免提货困难及延误到场布展。所有境外展品的往返空运或海运运费,必需"运费预付",若由我司代垫付运费后,将收取 10%作为附加费用。

4) 货物熏蒸 FUMIGATION

所有木质包装货物 (如木箱、木托盘、木架) 必须要熏蒸。 箱外要有以下标记: All cargo containing wood packaging materials (e.g. crates, pallets, frames) must be fumigated. Please make sure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must be stamped on the outside packing:

■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 英文缩写 IPPC 印记

IPPC logo ()

■ 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 规定的 2 个字母国家编号

ISO country code (XX)

■ 输出国家或地区官方植物检疫机构

License no. assigned to

批准的木质包装生产企业编号

the company that fumiga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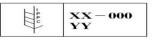
■ 确应的检疫除害处理方法,如溴甲烷熏蒸为 MB,

Fumigation method

而热处理为 HT

HT or MB treatment used

5) 海关查验 <u>CUSTOMS INSPECTION</u>



IPPC - Abbreviation of "International Plant Protection Convention" XX - International Standardization Organization (ISO) two letter country code; 000 - Wood packing producing enterprise code approved by offici plant quarantine authorizations in export counties or territorie YY - The phytosanidary treatment measures, Methyl Bromide

深圳海关严格要求展商必须填写准确货物装箱内容, 并提供所有机械

展品之品牌、型号及其组装配件的照片, 照片上要清楚显示品牌、型号、机身编号及在机器



上之位置,请将照片提供给我司及张贴于包装箱外方便海关现场查验。若展商未能提供机械展品及其组装配件的照片,我司将按深圳海关对展品查验的规定在香港泰德胜仓库进行开箱及预先检查机械之品牌、型号和拍照,代展商在泰德胜仓库开箱查验之操作费用按其服务要求个别报价。

6) 宣传品审查 CATALOGUES AND CONSUMABLE ITEMS - CENSORING

产品目录及小礼品,例如:原子笔、钥匙圈、宣传资料等等。此类物品若在展览会期间散发必须由中国海关审核其数量及价值或征税后才可派发。请展商提交 2 份各项散发样品供海关审查。海关审查费 US\$20.00 / 项 / 展商. 严禁光盘、记忆棒及杂志进口作展览用途,须申领特别许可证。

7)ATA 单证册 ATA CARNET

展品临时进口中国可用 ATA 单证册,但展品不能在中国出售或留购,必须在展览会闭幕后原数复出口。

8) 展品包装 PACKING

由于在运输途中所有展品将经过多次装卸,开箱查验和展览会后重新包装,馆外或货场暂存。 因此包装箱必须要结实以便保护展品不会破损以及雨淋。展品可使用结实木箱或铝箱包装并 适合反复装卸。纸板箱不适宜长途运输。所有包装箱内须有防水,防潮或真空包装并在箱外 注明易碎展品及注明向上防压标记。

9) 超重或超大件展品 HEAVY AND OVERSIZES EXHIBITS

有重型展品及单一尺寸超过 2000 公斤或 2*2*2 米及其需用汽车吊和铲车在展场组装的展品之展商须及早到达展场,以便指导重型展品的拆箱和就位。如需用汽车吊和铲车来对这些超重或超大件展品的拆箱就位和安放, 展商必须提前与我们联系及提供详细的超重或超大件展品示意图以便我司展场操作。展商如有需要,可向我司索取有关服务的报价。

10) 现场开箱或装箱 UNPACKING OR REPACKING ON -SITE

在进出馆期间,我司会协助参展商开箱就位及会后装箱等服务。请参展商安排有关人员现场督导回运装箱,对于包装箱已经破损,残旧或无包装材料的回运展品,如货物发生破损、短缺、丢失等情况,参展商并应对该操作负有全责。无包装的回运展品如非由整体装集装箱载运,我司不予安排配载。

11) 保险 INSURANCE

展商需自行投保,保险范围需要涵盖展品从始发地发运到目的地,展会期间保险,直至展品送回到发运地或展品在当地售卖后的收货点,包括展品在泰德胜物流有限公司操作期间的保险。由于我司的报价是根据货物的体积或重量计费的,与货物价值无关,因此不包括保险费用。我司可以根据展商的书面要求代购货物运输保险。

12) 回运展品 RE-EXPORT

在展览会闭幕前,我司会提前与展商确认展品回运方式。复出口的海关及检验检疫手续至少需要 10 个工作日。如有任何急需回运或转展的展品,请参展商务必事先向我司提供相应运输时间和特别的安排。若不按照此程序,我们只能于展览会结束后办理。



第五部分: 展位搭建服务

- 5.1 展会指定主场承建商
- 5.2 标准展位(标摊)管理规定
- 5.3 光地展位(特装)管理规定
- 5.4 保险、责任与风险
- 5.5 展台设计及施工规定
- 5.6 电力供应规定
- 5.7展台运作规定/现场演示/影音播放规则
- 5.8 消防与安全条例、危险品管控
- 5.9 清洁管理规定(布展期、展览期、撤展期)
- 5.10 安保
- 5.11 通讯服务
- 5.12 知识产权
- 5.13 展商宣传规范及进场守则
- 5.14 展位拆卸



5.1 展会指定主场承建商

ITES 深圳国际工业制造技术展览会(第 21 届 SIMM 深圳国际机械制造工业展览会)指定以下公司为展位搭建的主场承建商:

	智奥会展(深圳)有限公司	林伟娜		zx. live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商报路七号天健创业 大厦 14 楼
6、8 号馆	深圳会展中心 工程部	陈小华	0755-82848710 13798433293	xiaohua@chtf.com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 路

		主场服务安排表	
岗位	负责人	负责项目	办公电话/手机 号码
展商服务组	张先生	(1) 开展前期:标准展台家具、灯具等设施的咨询服务;水、电、气、网络等设施的咨询服务; (2) 布展期间:特装展位进场手续的办理;水、电、气、网络等设施的现场咨询服务;	0755-81488483-640
务 组	白女士	展位加班手续的办理咨询服务; 开展期间:相关展会服务事宜的咨询; 撤展期间:特装展位清洁、施工安全相关事宜的咨询; 展后期间:相关展会事宜的咨询;展台押金的清退;	0755-81488483-647
海外展 商服务	刘女士	(1) 海外标准展台家具、灯具等设施的咨询服务; 水、电、气、网络等设施的咨询服务;	Charlene_liu@gl-eve nts-zzx.live
吊点咨 询	梁先生	(3) 吊点施工管理规定; (4) 吊点流程要求	0755-81488483-634 19925215077
施工安全管理组	梁先生 赵先生	 (1) 开展前期:特装搭建商、特装图纸、展装结构安全等资料审核与审图咨询服务; (2) 布展期间:特装图纸审核; 督促所有特装展位办理相关进场手续;安全巡查;现场纠纷、特装定位的处理;监督特装展位及时清理垃圾; (3) 开展期间:安全巡查及管理; (4) 撤展期间:监督撤展按时特装拆卸及安全巡查;展台押金清退确认; 	0755-81488483-634 19925215077 0755-81488483-622 18128860285



5.2 标准展位(标摊)管理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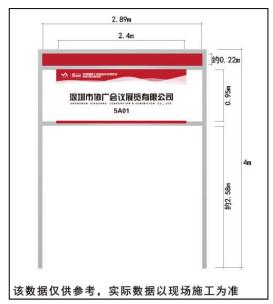
- 1. ITES2020 标准展位均由主场承建商进行搭建;统一形式及楣板(自助平台提交文字);
- 2. 统一搭建的标准展位配置,各参展单位和布展单位一律不得自行拆装或改动,否则,组织机构有权强制恢复原状,所产生的费用及后果全部由参展商承担,如有损坏照价赔偿。
- 3. 参展商必须保持展台按大会要求施工作业及所有租用物品(标配及增租展具、展馆电箱、工业接口等) 完整无缺,如有损毁或遗失,按价赔偿;
- 4. 标配或申请的电源插座不得插接展位照明灯具,须严格在所允许的最大容量 500W 内使用,禁止使用电热设备(如电水壶,电炉,电烫斗),严禁自带插座板串接使用,如因违反造成片区断电或短路等事故,由此产生的损失和影响,由该参展商负完全责任;
- 5. 登陆展商自助平台-展位搭建 标准展位搭建(提交楣板资料、先进展品后搭展架问题、增加取消隔板等特殊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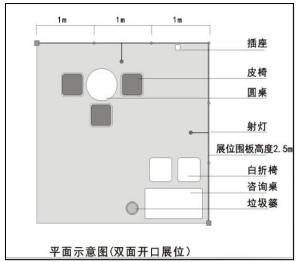
5.2.1 标准展位配置及示意图

标准展位配置						
数量	1个					
面积	9 m²					
喷绘楣版(双开口展位2张)	1张					
射灯(双开口展位6只)	4 只					
卤素灯(双开口展位2只)	1 只					
圆桌	1张					
皮椅	3 把					
咨询桌	1张					
白折椅	2 把					
电源(220V/500W)	1个					
垃圾篓	1个					
展览地毯	9 m²					









备注: 楣版文字请务必提前在展商自助平台服务系统填写

额外展具租赁价格表

	一顿 /						
序	名 称	规 格(mm)	单	8月6日前	8月7-13日	8月13日后	
号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	(长×宽×高)	位	价格(元)	价格 (元)	及现场价格(元)	
1	折椅	白色	只	25	28	30	
2	皮椅	黑色	张	60	80	100	
3	铝椅	银色	把	50	70	90	
4	简易桌	$1000 \times 500 \times 750$	张	80	88	96	
5	咨询桌 A	$1000 \times 500 \times 750$	张	100	110	120	
6	咨询桌 B	1000×500×1000	张	150	165	180	
7	玻璃圆桌	R800	张	140	160	180	
8	平层板	950×300	块	50	55	60	
9	斜层板	950×300	块	60	66	72	
10	矮柜(锁柜)	$1000 \times 500 \times 750$	个	200	220	240	
11	低陈列柜(含灯)	$1000 \times 500 \times 1000$	个	450	495	540	
12	高陈列柜(含灯)	$1000 \times 500 \times 2000$	个	650	715	780	
13	长臂射灯	100W	盏	80	88	96	
14	金卤灯	150W	盏	400	440	480	
15	折门(含锁)	2000×950	个	210	220	240	
16	展板	2500×1000	个	100	110	120	
17	42 寸等离子电视	高 0.56×宽 0.95	台	400	400	500	
18	50 寸等离子电视	高 0.65×宽 1.22	台	600	600	700	
19	60 寸等离子电视	高 0.75×宽 1.32	台	1000	1000	1100	





5.3 光地展位(特装)管理规定

5.3.1 布展施工及消防管理一般规定

 展区规划设计须符合各相关专业技术要求(如安全用电、消防、结构、给排水等), 展位搭建不得超出规定的相应功能区域,违规将被要求拆除并处罚。



- 2. 单层特装展位搭建限高为 4.5 米; 两层或两层以上展台搭建总高度不得超过 6 米 (包括地台高度和悬挑造型等)。展位木质结构单跨跨度限制在 6 米以内,钢结构和钢木混合结构(包括内衬钢质方筒、铁架)单跨结构限制在 8 米以内,成型钢网架跨度可根据其截面适当放宽,但最大不得超过 12 米。
- 3. 两层展位的设计文件必须经具备资质的设计单位进行结构安全审核,并出具加盖 具有结构设计资质的建筑设计院(室)、国家注册结构工程师印章及审核报告, 且图签(签字)与图章必须名称一致,报图时交给主场服务商审核。两层展位内 搭建的楼梯,必须安装扶手,扶手高度和强度必须符合相关技术要求。
- 4. 大跨度(超过6米)、多层结构、以及其他高难度复杂结构,必须由有资质的建筑设计部门出具的结构安全评估文件以备展馆现场查验。二层面积不得超出展位总面积的三分之一、支撑部分和平台部分必须是钢结构,严禁使用自行焊接的桁架。
- 5. 特装展位结构性封顶面积,原则上不超过展位总面积三分之一,如超出(最大值不得超过 50%)必须增设灭火和报警设备:
- 6. 展品摆设及展台设计须顾及隔壁展台及观众的视野。所有展台,面向行人通道并且 高度在 2.5 米及以下的部分均不可完全封闭,至少须保留 1/2 为开放式设计;
- 7. 相邻展台之间若背板高度在限高范围内但高度不统一情况下,不允许搭建结构外 露,需用洁净的白色物料进行覆盖遮掩;
- 8. 特装展位须按照每 100 平方米不少于 2 个的标准, 自行配备 5kgABC 型干粉灭火器。
- 9. 使用玻璃材料装修展位,必须采用钢化玻璃,并保证玻璃的强度、厚度。幕墙玻璃 厚度不得小于 10 毫米。暴露的玻璃边角必须进行打磨处理或加装保护装置。大面 积玻璃材料应粘贴明显标识,以防玻璃破碎伤人。
- 10. 展位内禁止使用 500W 以上大功率灯具或发热量大的灯具(如石英灯、碘钨灯)。 木材、天花布幔、灯箱围幔等易燃、可燃材料必须经过阻燃处理(防火 B1 级)。 结构内部不得使用纸质或海绵等任何易燃材料。不得使用弹力布等易燃布料。
- 11. 严禁在展馆公用设备设施、地面和墙体粘贴任何对象,不得使用双面及单面胶等粘贴材料在展馆通道的柱子上粘贴任何对象,不得在墙面、地面打孔、刷漆、刷胶、粘贴、涂色。严禁锯裁展馆的展材、展板或在展材、展板上油漆、打钉、开洞。不得损害展馆的一切设施,如有违反,将按损坏设备的价格的 2-5 倍罚款。
- 12. 展位搭建不准遮挡、埋压、圈占、堵塞展馆内的消防设备、电器设备、紧急出口和 观众通道,展馆防火卷帘门下不得搭建任何展架、展台。
- 13. 为方便观众参观,建议展台设计需包括展位号并展示于面对通道显眼位置,展位号需包括展馆号及展台号,示例: 1-A58;
- 14. 施工人员应凭施工证件入场,施工期间必须佩戴安全帽和有效的施工证件,遵守展 馆其它布展施工相关规定;
- 15. 现场安全管理人员发现的任何安全隐患,施工单位必须无条件按要求进行整改。



5.3.2 光地展位搭建展馆使用规定

1. 特装管理费:

租用光地的参展商必须向展馆缴纳特装展位(光地)管理费: 20 元/m²/展期(按租用展位总面积计算)。为简化现场缴费手续,展会的组织机构协助展馆提前收缴(已含在参展合同中)

2. 经营管理费

- 进入馆内的所有布展车辆都必须缴纳经营管理费: 200 元/车次
- 已委托承运商进行统一吊装、就位,其吊装费已包含上述管理费,故不再另行 缴纳
- 主办方收到费用后,出具《工作联系单》,凭此单据车辆方可进馆

3. 相关报馆费用(主场承建负责收缴)

【特别提示】:押金建议现场信用卡预授权支付,撤展后无违规自动解冻退还。

	施工证件、特装展位安全清洁押金								
序号	类型	价格	备注						
1	施工证件费	30元/个	特装展位搭建,必须凭施工证入场,一人一证						
2	特装搭建许可证	50元/个	特装展位必须凭许可证入场搭建, 一展位一证						
	施工安全及清洁押 金(含工业接口)	15000 元	100 m²以下(含)						
3		20000 元	101-300 m² (含)						
		30000 元	301 m²或以上						

- 1、安全清洁押金向特装展位搭建商收取,须在进场前向主场承建商缴纳,方可进馆布展施工;
- 2、安全第一,施工期间必须佩戴安全帽,布撤展期无违规无事故,方可办理押金退还手续;
- 3、各搭建商必须自行清理布撤展期间所产生的垃圾及废弃物,若不能自行清理,将按展馆规定进行扣罚。

4. 加班延时服务

	加班延时收费标准							
序号 加班时间段		17:00-22:00	22:00-08:00					
1	加班费用	1200 元/每小时/展位	2400元/每小时/展位					

- 1. <mark>搭建商应于当天15:00前提出书面申请,15:00后申请加收20%加急服务费,</mark>加班服务必须由加班当天闭馆时间开始连续申请计算;
- 2. 原则上不允许搭建商24:00以后加班,在大会特许情况下方可申请;
- 3. 延时服务不提供空调,加班延时费用不含水电气供应,如有需求请到服务台申请。



- 5. 场地规格:
 - 地面承重 5 吨 /m², 盖板承重 1.5 吨 /m²
 - 展馆最大货运入口尺寸: 宽 5.8m × 高 5.8m
 - 地面配电盖板: 长 0.75m×宽 0.75m(上方禁止物品覆盖)

注: 为防止配电盖板被覆盖压住,请在展位设计时,向组织机构索取展位结构尺寸图。

5.3.3 特装展位审图、办理施工手续流程说明

1. 特装展位搭建进撤馆流程

特别提醒:

- 展商可自行指定搭建商,但展位设计图纸必须经过主场服务商审批。所有展位必须 经审核合格后且按规定办理完进场手续,方可进场施工,未经批准擅自进场施工的 搭建商,组委会及展馆有权令其拆除,由此所造成的损失由展商或搭建商自行承担。
- 凡未向主场提交特装展位设计方案的搭建商,主办单位有权拒绝其搭建。
- 单层特装展位搭建限高为 4.5 米; 两层或两层以上展台搭建总高度不得超过 6 米;
- 布撤展期间所有进馆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
- 每日闭馆展台需自行安排电工关闭展台所有设备和照明用电。

	特装展位搭建报撤馆流程					
序号	时间	事项				
	屋公益期	मा से स्वा				
1	展会前期 截止至 2020年 08月6日	工业接口、展具并缴费 租服务 登录智奥网上主场服务	ntime.com,提前申请电、水、网络、吊点、 ; 平台 http://zhan.zzxes.com.cn/ems 提 建许可证和缴纳展台押金 (押金建议现场			
		往服务台现场办理进场手续 带相应盖章原件纸质版资料 《特装审图通过回执》审图通	通过,报图邮箱所接收到的			
2	布展期间 2020年8月28日 至 2020年8月31日	《展会、活动消防及施工安全排《展位搭建完工自查自验表》-《特殊用电安全承诺书》一主地	安全承诺书》一主场平台可下载 搭建商告知书》一主场平台可下载 一主场平台可下载 汤平台可下载,非必填,按需申请 台可下载(现场办理进馆施工手续必须携			
		帯盖章原件)				



		在审图处,现场提交纸质版资料,扫描施工负责人身份证(原件)		
		在开单处,		
		1) 费用已缴清: 现场领取施工证件、搭建许可证		
		2) 费用未缴清: 现场缴付展台押金、证件费、搭建许可证费		
		3) 开单处: 提供现场租赁水电气工业接口(可能不保证供应)		
		在缴费处,缴纳相关费用		
		在领证处,凭缴费凭证领施工证,进场施工		
	开展期间 2020年09月1日	留守电工:		
3	至	开展期间需留守电工,每日闭馆时关闭展台的所有设备用电、照明用电(如		
	2020年09月4日	无 24 小时用电申请)		
	撤展阶段	现场清洁确认 :撤展展台清洁完毕到服务台签单,会后经展馆进一步确认		
4	2020年9月4日	后进入押金退款流程。(注:拍照留底)		
	13:00 后	· · · · · · · · · · · · · · · · · · ·		
		关于退押金:		
	R F T It	① 退还凭据: 展台安装、展出及拆卸安全无恙且清理干净后,于现场办理		
		特装展位特装材料清洁确认单, 工业接口归还(如有) ,再办理押金退款。		
		② 押金扣罚: 展位在施工期间(含筹撤展期间)及展期期间,如有违反大		
		会相关规定及消防安全规定,发生大小事故或清理不干净的展位,大会将		
		按规定扣罚施工单位押金并出具扣款说明,物品租赁的损坏和遗失照价从		
5	至	押金里扣除。		
	2020年10月15日	③ 押金退还说明:		
		a) 网上汇款/在线支付形式:将统一通过网上银行退款贵司公账,请在撤		
		展后的三天内登录主场服务平台申请退押金,退款期限为接收到企业提供		
		退款公账账户资料后的第二天起30天内。		
		B) 现场预授权形式: 现场以预授权形式, 先冻结银行卡里本次的刷卡金额。		
		所冻结的金额将于30天内自动解冻,如到期没有解冻的请咨询发卡银行。		

凡未向主场提交特装展位设计方案的搭建商,主办单位有权拒绝其搭建。

关注-智奥中智兴微信小程序:智奥会展深圳主场服务

- 2. 特装图纸报审事项(截止报图日期: 2020年8月6日前)
- 主场审图联系人: 梁先生
- 工作电话: 0755-81488483-634
- 工作手机: 19925215077

■ 注意事项(重要必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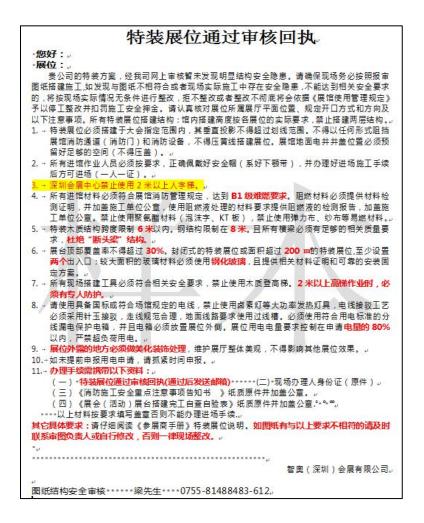
- ① 所有特装展位必须按要求将设计方案图纸及相关资料报主场服务商进行审核,且通过图 纸审核后方可办理进场施工手续,否则禁止进场施工。
- ② 特装图纸报审时间: 搭建商请务必于 2020 年 8 月 6 日前登录: 主场网上报图服务平台



进行第一次报图(请严格按要求上传有效的报图资料),2020年8月6日以后还没有提交第一次报图资料的展位,将收取延时报图费用2000元/每展位。

③ 提交过报图资料但未能通过审核的展位或第一次报图后图纸有修改的展位,请在 2020 年 8 月 15 日前(含 15 日)提交修改或补充资料,并通过图纸审核。若 2020 年 8 月 15 日后还没能通过审核的展位,将收取延时审图费用 2000 元/每展位,并有可能顺延进场施工时间。

(通过审核后,主场会以邮件的形式,发送一份审核通过回执,请注意查收附件) 回执样本:



3. 特装图纸报审所需资料

请至主场服务平台: http://zhan.zzxes.com.cn/ems 提交所需材料。



(以下需签字及加盖公章)

序号	需签字及加盖公章) 需递交材料	备注说明	
1	①《特装展位施工申请表》 ②《深圳国际会展中心进馆作业安全承诺书》 ③《展会、活动消防及施工安全搭建商告知书》 ④《展位搭建完工自查自验表》 ⑤《视频播放管理及音量控制承诺书》 (说明:文件模板于主场平台首页自行下载使用)	要求: ① 必须填写完整,签字盖章(参展公司与搭建公司双方) ② 展台内如果安放视频设备(包括 LED、等离子电视、触摸显示屏等)的参展企业,必须签订《视频设备管理和音量控制承诺书》	
2	按要求购买保险并上传《展位保险单》	要求:提供购买保险的保险公司确认 (未购买保险的不能通过图纸审核)	
3	搭建商公司营业执照、法人和现场施工负责人身 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要求:要留好现场负责人的联系方式(手机号码)以便及时处理各种问题	
4	现场施工电工的电工证(特种作业操作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要求:按期复审合格和未过期	
5	设计方案彩色效果图 (加盖公章)	要求: 含平视图、俯(透)视图和立面图	
6	设计方案施工结构图(加盖公章)	要求:标明主体承重结构 (支撑点位置、横梁负重及连接工艺)	
7	设计方案材质尺寸图 (加盖公章)	要求: 标明主要材质(B1 难燃级)、及各部位尺寸(横梁跨度、墙体厚度、使用材质等)	
8	配电系统图(加盖公章)	要求:说明用电总功率,总开关额定电流/电压,采用电线规格型号和敷设方式,展位用电量计算书	
9	电气分布图(加盖公章)	要求: 说明所使用的灯具, 插座, 规格, 种类, 安装位置, 总控制电箱具体安装位置	
10	搭建商图纸承诺书 (加盖公章)	要求: 必须填写完整, 签字盖章(参展商与搭建商双方)	
11	水电气网络位置图(加盖公章)	要求: 需标记展位上所有用水、用电、用气、网线的位置需求(无租赁则不需要); 需标记展位四周的展位号以便分清方位	
12	特殊用电安全承诺书 (加盖公章)	注:按需填写;参展商、主办单位盖章后回传并附产品合格证复印件和设备制造企业营业执照	

温馨提示:请一定对照平面图,找准自己的展位,对照展馆各部位限制尺寸制定设计方案。



报图样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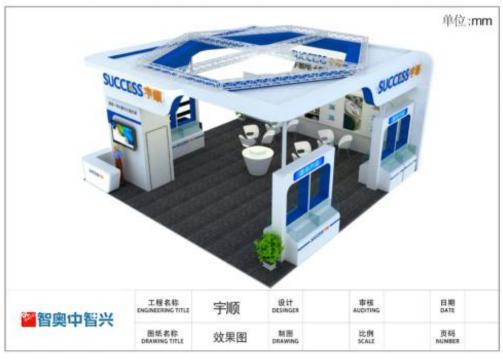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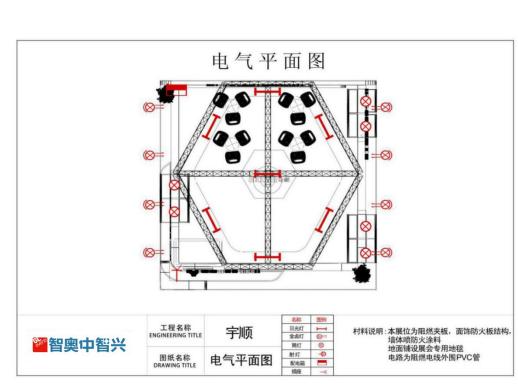
















5.3.4 水、电、气服务及管理规定

- 1、展商需在 2020 年 8 月 6 日前登录"ITES 2020 展商自助平台"提交所需服务预定并付清相应款项;服务具体事项及操作流程请查看本册"第三部分展商自助平台"。
- 2、详细规定请参考主场承建手册(主场平台: http://zhan.zzxes.com.cn/ems下载)

5.3.5 主场安全管理措施

1. 搭建商安全管理综合评分标准

为更好地保障展会现场施工安全,全面提升施工单位现场安全施工的综合能力。从根本上提高安全系数,降低展览施工的安全风险。主场管理制定搭建公司综合评分管理系统,由主场服务商根据搭建现场情况对搭建公司进行评分,依据得分决定搭建公司再次参与本展览的准入及收费标准。详见下表:

٠- ١٦		违规行为情况	评分标准		
序号	违规行为类型	具体内容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安全管理规定	施工人员未按要求佩戴施工证件(一人一证)	扣1分	扣3分	扣 5 分并停 工 2 小时
2	安全管理规定	施工人员未按要求正确佩戴安全帽	扣1分	扣3分	11.5 分并停 工 2 小时
3	安全管理规定	施工人员登高作业未做防护	扣1分	扣3分	扣 5 分并停 工 2 小时
4	安全管理规定	施工人员穿拖鞋或光背作业	扣1分	扣3分	扣 5 分并停 工 2 小时
5	消防管理规定	阻挡消防通道、门或消防设施	扣3分	扣6分	扣 10 分并 停工 2 小时
6	消防管理规定	使用材料不符合消防要求	扣3分	扣6分	扣 10 分并 停工 2 小时
7	消防管理规定	展位结构超面积封顶	扣5分	扣 10 分	扣 15 分并 专项整改
8	消防管理规定	展位未按要求配备灭火器	扣1分	扣3分	扣 5 分并停 工 2 小时
9	消防管理规定	展馆内违规吸烟	扣5分	扣 10 分	扣 15 分
10	结构安全隐患	展位整体结构不稳,摇晃严重	扣3分	扣6分	扣 10 分并 专项整改



11	结构安全隐患	临时性结构未做固定处理	扣 5 分	扣 10 分并专项整改	
12	结构安全隐患	前期主体结构拼接施工人员不足	扣 5 分	扣 10 分并专项整改	
13	结构安全隐患	展位横梁跨度过大或受力不够出现横梁下垂现象	扣3分	扣6分	扣 10 分并 专项整改
14	结构安全隐患	展位结构连接工艺不符合要求 (断头梁,铁丝连接等)	扣3分	扣 6 分	扣 10 分并 专项整改
15	结构安全隐患	展位结构承重支撑受力不够	扣3分	扣6分	扣 10 分并 专项整改
16	结构安全隐患	展位玻璃安装不牢固(必须为钢化玻璃)	扣3分	扣 6 分	扣 10 分并 专项整改
17	结构安全隐患	展位顶部天花固定不牢, 出现 天花结构下垂现象	扣 5 分	扣 10 分并专 项整改	
18	结构安全隐患	展位横梁悬挂物品(吊灯,灯箱等)连接不牢固	扣5分	扣 10 分并专 项整改	
19	违规用电行为	展位用电电线、设备等材质不符合要求	扣3分	扣 6 分	扣 10 分并 停工 2 小时
20	违规用电行为	展位用电设备接驳工艺不符合要求	扣3分	扣 6 分	扣 10 分并 停工 2 小时
21	违规用电行为	展位超负荷用电或分流偏相	扣3分	扣 6 分	扣 10 分并 停工 2 小时
22	违规用电行为	未经展馆同意私自接电使用	扣 5 分	扣 10 分并停 工 2 小时	
23	违规用电行为	展位使用损坏电箱及存在质量问题电箱连接展馆电箱	扣3分	扣 6 分	扣 10 分并 停工 2 小时
24	主场管理规定	展位未办理进场手续私自进场卸货施工	扣 10 分并停工		
25	主场管理规定	现场搭建方案与报审图纸方案 不相符	扣 5 分	扣 10 分并专 项整改	
26	主场管理规定	施工作业期间现场负责人不在 位	扣3分	扣6分	扣 10 分并 停工 2 小时
27	主场管理规定	展位值班电工未按要求在位履行职责	扣3分	扣 6 分	扣 10 分



28	主场管理规定	布展展位或展馆红线内如有装 修垃圾遗留	扣 10 分		
29	主场管理规定	撤展展位或展馆红线内如有装修垃圾遗留	扣 10 分		
30	主场管理规定	野蛮施工作业	扣 10 分		
31	主场管理规定	未按要求落实撤展事项	扣 5 分		
32	主场管理规定	展位背面未进行美化处理	扣3分	扣6分	扣 10 分并 专项整改
33	主场管理规定	违反音量管理规定	扣3分	扣 6 分	扣 10 分并 专项整改
34	主场管理规定	施工过程使用木梯作业	扣3分	扣 6 分	扣 10 分并 停工 2 小时
35	主场管理规定	不服从主场工作人员管理	扣 5 分	扣 10 分并停 工 2 小时	
36	主场管理规定	工程质量和服务态度(与展商 发生纠纷、展位上闹事等)	扣 10-100 分		
37	主场管理规定	发生安全事故	扣 10-100 分		
38	主场管理规定	违规其他管理规定	扣 1-100 分		
39	主场管理规定	未按防疫要求落实	扣 1-100 分		
	采取满分 100 分制,得分低于 90 分的施工单位参与明年本展会施工搭建需要缴纳双倍展台押金,得				
评 分	分低于80分的施工单位参与明年本展会施工搭建需要缴纳双倍展台押金和双倍管理费(多出部分必				
制度	须由搭建商承担),低于70分的列入主场安全管理黑名单禁止参与明年本展会报图申请及施工搭建,				
	各展位扣分将纳入智奥安全管理综合评分系统。				

2. 展馆违规施工展台押金扣除标准

事故(隐患)类别	扣除 标准	事故 分类	事故标准	扣除额度
			在展期内,搭建商施工人员在禁烟区吸烟,屡不听劝戒;	2000
			在展期内,搭建商原因造成消防通道堵塞,在接到《责令	0000
			整改通知书》后拒不整改;	3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使用不合格电器或不按要求进行电	
C /II	2000 0000	00-8000 消防安全	气施工,给展会造成消防安全隐患,在接到《责令整改	3000
C 级	2000-8000		通知书》后拒不整改;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引发片区电源总制跳闸等电气	4000
			事故,且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和其他财产损失;	4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而造成的展位冒烟事故且燃烧	
			已引燃临近物品,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和其他财产损失;	8000



			在展期内,搭建商不按工艺施工,造成展位结构开裂等结构安全隐患,在接到《责令整改通知书》后拒不整改;	3000
		施工安全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而造成的展位结构梁等构件单体垮塌事故,且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和其他财产损失;	4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而造成的展位局部垮塌事故, 且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和其他财产损失;	8000
			在展期内,搭建商施工人员发生打架、斗殴事件,且事件未造成人员伤亡;	4000
		公共安全	在展期内,搭建商施工人员工作人员发生打架、斗殴事件,且事件造成1人以上3人以下人员轻伤;	6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而造成的明火事故,且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和其他财产损失;	10000
B 级	10000-15000	消防安全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而引发片区电源总制跳闸等电 气事故,且事故已造成人员轻伤和其他财产损失;	12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而造成的展位冒烟事故,事故 未扩散但已造成人员轻伤和其他财产损失;	12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而造成的展位冒烟事故,事故 己出现扩散,且事故已造成人员轻伤和其他财产损失;	15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造成的施工人员或其他人员轻 伤事故;	12000
			在展期内,因承建单位、参展商责任而造成的展位局部 垮塌事故,且事故造成了人员轻伤或其他财产损失;	12000
		施工安全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而造成的展位整体垮塌事故, 且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和其他财产损失;	10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而造成的展位整体垮塌事故, 且事故已造成人员轻伤和其他财产损失;	15000
			在展期內,搭建商施工人员发生打架、斗殴事件,且事件造成3人以上人员轻伤;	10000
		公共安全	在展期内,搭建商施工人员发生聚众闹事事件,且事故 未造成人员受伤;	15000
			搭建商展位布置时,占用了展馆消防通道或堵塞了展馆 安全出口,且拒不整改;	30000
		消防安全	搭建商展位实际布置与向大会申报的图纸不符,且存在 重大安全隐患;	30000
A /277 2->	15000-50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而造成的展位冒烟事故,且事故造成了人员重伤或死亡;	50000
A 级安 全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造成的明火事故,且事故造成了人员重伤或死亡;	50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造成的火灾事故;	40000
			在展期內,因搭建商责任造成的展位局部垮塌事故,且 事故已造成3人以上轻伤或1人以上重伤;	20000
		施工安全	在展期內,因搭建商责任造成的展位整体垮塌事故,且 事故已造成3人以上轻伤;	15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造成的展位垮塌事故,且事故	50000
	造成了人员重伤或死亡;	50000
	在展期内,搭建商施工人员发生打架斗殴事件,且事故	15000
	造成了3人以上人员受轻伤;	15000
公共安全	在展期内,搭建商施工人员发生打架斗殴事件,且事件	40000
大女王	造成人员重伤或死亡;	40000
	在展期内,搭建商施工人员发生聚众闹事事件,且事件	50000
	已造成人员重伤或死亡;	50000

- 1、展期: 合同约定的从进场至撤出之间的时间段,通常指布展、开展、撤展三个连续时段;
- 2、垮塌: 展位在外力和重力的作用下,超过自身极限强度的破坏成因,结构稳定失去平衡造成的 展位结构高出坠落,倾倒的事故;
- 3、冒烟事故:因展位材料、电气或展馆公共设施发生局部不完全燃烧而产生大量烟雾,且燃烧没有扩散和失去控制;
- 4、明火事故:因展位材料、电气或展馆公共设施发生局部燃烧且有明火产生,且燃烧没有扩散和 失去控制;

备注

- 5、火灾: 是指在事件或空间上失去控制的燃烧所造成的灾害;
- 6、轻伤事故: 指只有轻伤的事故,轻伤指损失工作日低于105日的失能伤害;
- 7、重伤事故: 指只有重伤无死亡的事故, 重伤指损失工作日等于和超过 105 日的失能伤害;
- 8、死亡事故: 指死亡人数1人或1人以上的事故;
- 9、轻伤、重伤、死亡事故标准:依据《企业职工伤亡事故分类标准》GB6441-86
- 10、展台押金:本规定所指展台押金,是为了促使展会各参与方履行安全责任而设立的保证金。因安全事故(事件)所造成的损失赔偿、善后处理、执法机关收取的处罚金等费用,均不包括在展台押金之中。在造成事故隐患且拒不整改,或发生安全事故(事件)后,会展中心在依照本规定,扣罚展台押金的同时,依然会要求责任方完成整改。

3. 主场安全管理违规行为处罚及扣分标准

序号	违规行为	处罚办法及标准	违规行为 扣分标准	处罚执行:展馆施工管理 办
1	未按要求佩戴施工证件、 展馆内吸烟.	罚款 100-1000 元	每人次扣 1-5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 主办确认扣罚
2	与展商纠纷展位上闹事、 打架等影响参展秩序.	罚款 500-3000 元	扣 5-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 主办确认扣罚
3	未办理进馆手续,私自进 馆卸货或施工搭建.	罚款:1000-3000 元,并 清理出馆.(照片、录像 记录)	扣 5-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 主办确认扣罚
4	施工人员未正确佩戴合格安全帽、高空作业未做防护.	罚款 500-2000 元,情节 严重的还将停工整改(下 达整改通知书、照片记 录)	每人次扣1-5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 主办确认扣罚
5	特种作业在施工过程中, 无证作业、未采取防护措施.	罚款 1000-3000 元, 并停 工整改. (下达整改通知 书、照片记录)	扣 5-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 主办确认扣罚
6	未经允许,私带切割机、 焊机、电锯、空压机进馆、 明火作业等,经书面警告 仍坚持使用的.	罚款:500-1000 元,并停工整改.(下达整改通知书、照片记录)	扣 2-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 主办确认扣罚



				▼ ITES
7	现场木结构初加工、刷涂、油漆、喷漆、腻子等.	罚款:500-3000 元,并停 工整改.(下达整改通知 书、照片记录)	扣 2-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 主办确认扣罚
8	未办理加班手续私自加 班或违规延时加班.	按加班收费标准双倍计 时收费. (照片记录)	扣 5-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 主办确认扣罚
9	展台高出部分的装饰物 未做美化处理.	罚款:500-2000 元. (下 达整改通知书、照片记 录)	扣 5-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 主办确认扣罚
10	现场施工方案与报图图 纸不相符、展位结构垂直 投影超出展位划线面积.	停 工 整 改 并 处 罚 款:1000-3000 元. (下达 整改通知书、照片记录)	扣 5-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 主办确认扣罚
11	违反消防规定,阻挡消防通道、门,搭建材料不符合消防 B1 级难燃要求,未按要求配备灭火器等.	停 工 整 改 并 处 罚款:500-3000元.(下达整改通知书、照片记录)	每项扣 2-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 主办确认扣罚
12	结构安全隐患:墙体不稳、倾斜,横梁下垂变形、断头梁,临时性结构未充分固定等.	停 工 整 改 并 处 罚款:500-3000元.(下达整改通知书、照片记录)	每项扣 2-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 主办确认扣罚
13	用电安全隐患:未按要求使用合格的电线材质、灯具、电箱,接驳工艺不规范,超负荷用电、私自用电、不规范用电等.	补收电费,停工整改并处 罚款:500-3000 元. (下 达整改通知书、照片记 录)	每项扣 2-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 主办确认扣罚
14	展期未按排值班电工对 展位用电进行维护、或电 工不在位.	罚款 100-1000 元. (现 场抽查、照片记录)	扣 2-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 主办确认扣罚
15	违反展会音量管理规定, 展位影音设备音量过大.	罚款 1000-3000 元, 停电 处理. (下达整改通知书、 照片记录)	扣 2-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 主办确认扣罚
16	野蛮施工,违规拆除展台 (推、拉等)、不设置安 全警戒区、不遵守主办单 位规定提前撤展.	扣除相应展台押金. (下达整改通知书、照片记录)	每项扣 2-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 主办确认扣罚
17	施工作业过程中,违规施工造成的安全事故.	由搭建商负责,并承担全部责任.罚款:扣罚相应展台押金.(下达整改通知书、照片记录)	扣 10-10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 主办确认扣罚
18	布撤展期间展位上遗留 装修垃圾遗留,地面墙面 污染(油漆、燃料、木胶、 贴膜等)等;	罚款 5000-8000 元(下达 整改通知书、照片记录)	扣 10-10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 主办确认扣罚
19	搭建商将本展位垃圾丢 弃在展馆其他区域或展 馆周边	按实际垃圾清运费的 1.5倍从押金中扣除(下 达整改通知书、照片记 录)	扣 10-10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 主办确认扣罚

5.4 保险、责任与风险

1. 必须项:应上级部门的安保新要求,负责进场搭建的公司必须购买"展会责任险", 搭建报到时必须出具该险种的保险凭证;



推荐快捷办理方式:

(扫描二维码按流程操作)



- 2. **建议项**:组织机构强烈建议参展商或其委托服务商(委托的运输商、搭建商等)为 其展品或其它贵重财物购买财产保险,以减少失窃、遗失、损毁及火灾等造成的损 失,同时应为其工作人员购买第三者责任险或购买公共责任险:
- 3. 在整个展览会期间(尤其是布/撤展期间),参展商必须有专人看管展品及财物, 防止丢失或损坏:
- 4. 在组织机构不能控制的情况下,由于任何限制或条件,导致展位不能搭建、改建、 拆卸;或深圳国际会展中心未能提供某项服务;或完全取消或部分取消展览会;组 织机构概不负责。

5.5 展台设计及施工规定

- 1. 标准展位
 - 租用标准展位的参展商,请确保贵公司提供楣板的中英文内容的正确;
 - 展板(架)及相关设施严禁自行拆装,如需对标准展位结构进行调整,请登录 展商自助平台,在规定期限内提交标准展位搭建相关信息。
- 2. 租用光地
 - 租用光地的参展商必须遵守主场承建商的统筹安排,并按时递交相应资料;
 - 展位设计必须经过主场承建商的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施工;
 - 参展商督促其所委托的搭建商按时到主场服务平台进行报图相关工作;
 - 请注意所有电力及水源安装必须由大会主场承建商承办。

5.6 电力供应规定

 为安全起见,所有展场内接驳电力安装必须由主场承建商进行。为确保参展顺利, 请务必在规定时限完成预租,以便统筹安排;



- 2. 展位必须自备展位用电总控制电箱,按规范配备安全可靠的空气断路器和漏电保护器(30mA,动作时间小于0.1s),并安装在安全、明显、方便操作和检查的位置;
- 3. 需要特别安排(例如不同电压、频率或接线)的参展商须自行准备或通过主场承建商予以安排。

5.7 展台运作规定/现场演示/影音播放规则

- 1. 参展商应遵守展览会开放时间,在展期内展位上不可无工作人员;
- 2. 在展览期间,除非经组织机构特别批准,不可把展品移出展位或展馆。在展览会最后一天正式闭馆前,不可拆除展位或展品:
- 3. 所有于展览会期间举行的现场表演活动必须预先经展馆确认。展商须在展前提出申请方可进行:
- 4. 参展商须控制其现场演示、影音等播放产生的音量,**不得超过70分贝。**音量高低可接受与否由组织机构决定,且有权终止其现场演示/影音播放;
- 5. 请勿在展会现场出现低俗的举牌、各类游行、发传单、表演等行为;
- 6. 请勿在展位或公共通道进行礼品发放及其他引起通道堵塞的行为;
- 7. 请勿在展位外墙吊挂任何含有恶性竞争倾向的侧牌、广告灯箱等。

5.8 消防与安全条例、危险品管控

- 1. 展馆内严禁吸烟。
- 2. 展馆内严禁明火作业和使用没有灯罩之灯具或易燃及爆炸性气体;
- 展位内严禁存放润滑剂、冷却液等空罐(展品除外),为确保消防安全,参展商 于展位内只可存放足够当天消耗之机油及润滑剂;
- 4. 经消防部门指令,组织机构可发出其它消防与安全通告:
- 5. 特装展位须按照 2 个/100m²的标准, 自行配置或租用 5kgABC 型干粉灭火器;
- 6. 进入展馆的施工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禁止使用2米以上人字梯。

5.9 清洁管理规定(布展期、展览期、撤展期)



- 1. 特别提醒: 展馆地面采用水泥金刚沙并做了耐磨固化地坪,展商、搭建商务必做好保洁防护措施。防范措施建议: a、提前铺地毯并上下双层覆膜,防止渗漏; b、有油污风险的设备可自带一些应急吸油物质比如,木屑、沙子等,以便及时处理防止油污渗入地下。
- 2. 组织机构在展览会开幕前及展览期间,每天提供展馆公共区域的清洁服务,展览期间请参展商自行负责保持展位整洁;
- 3. 在布展和撤展时,包装、展位搭建材料或碎片不得阻塞馆内通道。参展商需自行安排清理包装、展位搭建材料或碎片;不许将雪花泡沫板、珍珠棉撕碎;不可在展馆的玻璃门及玻璃墙上粘贴宣传品;任何施工垃圾不得丢弃或放置在馆内,所有包装物、搭建垃圾以及包装垃圾,必须自行带出展馆;
- 4. 严禁在展场内进行喷涂作业及油漆地面,如污染展场地面及公共地毯,由参展商负责赔偿;
- 5. 必须使用专用地毯固定胶固定地毯或其他地面装饰物;禁止使用任何损坏或污染地面的其他粘合剂,禁止在地面上打钉;使用沙子、泥土、草皮等材料装饰地面,地面上必须先铺上一层防漏铺垫物,确保不污染地面,否则造成地面损坏或污染者,将承担赔偿责任;
- 6. **废水、废油须打包装好带走**,不准在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室内外地沟及卫生间的洗脸 池和水池倾倒任何废水、废油、食物和垃圾。如有违反,将按展馆规定扣除押金并 进行相应处罚;
- 7. 展览期间(2020年9月1日-9月4日)所有人员严禁带任何外卖、饭盒、方便面等产生气味的食品进入展馆,展位及通道内禁止用餐,用餐请前往深圳国际会展中心餐饮区用餐。

5.10 安保

- 1. 展览会最后一天,参展商谨记从柜中取出所有物品,因为展览会结束后,承建商 将随即拆除所有标准展位的展架;
- 2. 当值保安有权检查所有带进或带出展馆的货物。



5.11 通讯服务

目前展馆接有汇线通电话线,电信、联通、移动均已接入展馆移动通信,馆内光纤为独享光纤。使用计算机网络必须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馆内严禁使用有线路由器及无线路由器,如发现使用路由器设备,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将关闭其计算机网络端口,因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用户自行承担。

5.12 知识产权

参展商应合法参展,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并对相关部门的工作予以配合。

5.13 展商宣传规范及进场守则

- 1、参展商可在展览会的会刊、资料物品及展场内指定位置发布合法合规的广告;
- 2、除了在自己展位范围内,未经批准严禁在展场其它地方自行进行任何广告/示范或 兜售生意的活动,不得在展位范围外摆放展品或广告;
- 3、组织机构将发出《展商证》作为展商入场之用,不论在布展期、展览期或撤展期,均需佩戴。不可把展会证件转让他人,如有遗失,请立刻通知组织机构;
- 4、参展商请通知其展位搭建商,在入馆施工前向主场承建商提交搭建资料、缴纳所需费用及签定《进馆作业安全承诺书》,并接受其管理。搭建商凭领取的施工许可证进场工作;
- 5、16岁以下未成年人禁止入馆参展及参观。

5.14 展位拆卸

- 1、参展商须依照由组织机构发出的《布/撤展通知》进行展位拆卸。
- 2、参展商自行搭建的展位,其委托的搭建商必须安全清理,否则,所引发的一切后果由参展商负责。
- 3、如参展商没有特别声明,组织机构及主场承运商在撤展后有权处理所有遗留馆内物品。



第六部分 附表

(以下所有表格均可通过展商自助平台下载中心下载)

表格 1: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进馆作业安全承认书

表格 2: 台湾展品报关备案表

表格 3: 特殊用电安全承诺书

表格 4: 电、气、水、网络等设施位置要求图

表格 5: 委托函

返回总目录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进馆作业安全承诺书

截止日期 **布展前**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进馆作业安全承诺书 (现场办理进馆施工手续必须携带盖章原件至主场承建)

为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进一步落实生产安全责任,加强展馆内现场作业安全管理,提高进馆作业单位自身安全意识和防护责任,维护展馆和社会公共安全,我单位在进入会展中心展馆进行作业时,作为进馆作业区域安全责任单位,愿对我单位进馆作业时因违章所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责任,并作出如下郑重承诺:
1、我单位指定同志,工作电话(手机),为自
至年月日在深圳国际会展中心
展位地点:号馆、 展位编号:、参展商:;
展位地点:号馆、 展位编号:、参展商:;
展位作业现场区域内安全管理责任人,负责我单位在贵展馆作业现场的安全落实及整改工作。
2、作业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和深圳市关于消防安全和施工安全管理的各项法律法规,严格遵守会展中
心关于施工消防安全和展位搭建安全的各项规定,自觉接受和服从公安机关、消防部门及会展中心安全检
查和监督,对公安机关、消防部门及会展中心提出的整改要求,及时落实。
3、现场作业所使用的设备、工具满足安全要求,所有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根据作业现场情况,在
作业现场配备足够数量的消防器材。
4、在作业过程中,所采用的施工材料符合展馆消防和结构安全要求,正确评估作业工程用电负荷,并
采取与之匹配的电气开关、线缆容量,以保证所作业工程用电安全。
5、严格按照作业设计施工图纸的要求,规范施工,并在登高、吊装等危险作业中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
措施,保证施工人员人身安全。
6、在施工作业期间如出现各种消防、治安及其它意外事故,应在第一时间通知会展中心现场管理人员,
并有义务先行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
7、进馆作业期间,会展中心管理人员如发现作业人员偷盗、损坏会展中心财物、擅自进入或破坏会展
中心设置的封闭区域等违反会展中心管理规定的行为,会展中心有权视情况严重程度,采取警告、移送公
安机关处理等措施、并保留根据进馆作业单位安全事故备案情况,取消发生安全事故作业单位今后进入会
展中心施工资格的权利。
8、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我单位自愿接受公安机关、消防部门和会展中心按照法律法规或"深圳国际会展中
心展馆使用规定"给予的处罚。
9、本承诺书一式两份,一份用于办理施工进场手续,留存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份由进馆作业单位自
己保留。
进馆作业单位(必须盖章):
进馆指定安全管理责任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递交途径:现场向主场承建商"<u>智奥会展(深圳)有限公司</u>"提交。



台湾展品报关备案表

邮件递交 截止日期 **2020 年 7** 月 **1** 日

序号	参展商名称	参展面积	展位号	展品名称

【特别声明】

- 1. 按有关规定,台湾展商、以台商名义参展以及台湾产品的代理经销商的所有展品、宣传品、杂志、电子出版物、小礼品、名片等资料和物品中严禁出现"中华民国"、"ROC"、"台湾独立"、"两个中国"、"一中一台"等字样(中文、外文及其缩写)。否则,所引发的一切后果自负。
- 2. 凡是参展展品需要从台湾运送至深圳国际会展中心的企业,请填写并按时递交本表格, 以便主办单位向有关部门申请备案,**为展品入关时提供海关查验使用**。

为了保证顺利参展, 必须按时提交, 否则, 影响参展责任自负。

请于7月1日前将表格递交至: info@simmtime.com

联系人: 杨小姐 电话: 0755-8345 8665



ITES 深圳国际工业制造技术展览会 特殊用电安全承诺书

截止日期 **2020 年 8 月 6** 日

ITES 深圳国际工业制造技术展览会

特殊用电安全承诺书

(注:此承诺书须附上设备制造企业营业执照及产品合格证复印件)

公司名称:

展位号:

负责人(签章):

联系电话:

日期:

主办单位确认: 主场搭建确认:

日期: 日期:

技术服务部确认: 设备管理部确认:

日期: 日期:

提交请联系:

联系人: 梁建华先生

电话: 0755-81488483-634

手机: 19925215077



水电气通讯设施位置图

截止日期 2020年8月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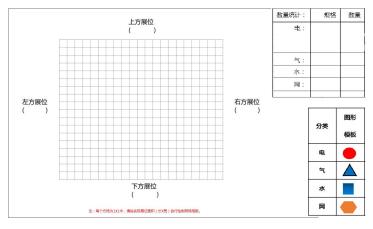
水电气通讯设施位置图--_ 号馆

展商如有设施预定(电箱、中央供气、给排水、电话线、网线等)必须完整地标记在此表格,并在截止日期前将信息上传至展商自助平台,我们将根据展馆设施尽量就近安排。

若展商/搭建商未能按时交回此表格,我们将贵公司预租的设施放置于贵展台内或其周围,实际位置以展馆管沟为准,就近安排不一定完全跟贵司提供的位置图一致。现场位置如有改动,须收取所移位设施移位费(按该移位设施价格的50%收取费用),布展最后一天开始不接受任何设施移位办理工作。

请将贵公司预租的设施摆放位置,参照下方图例把展位租赁设施标记于表格图内,标注时请按照要求标记。





标记要求:

- ① 展位上所有水电气网络等均需标记(包含展商、搭建商所租赁设施)
- ② 标记好方位 (展位上下左右展位号)
- ③ 准确尺寸(按1个方格为1米)
- ④ 如多条规格,表格位置有限可多附上其他位置图应详细注明
- 注: 主办方各馆销售联系人均可咨询答疑



表格 5 委托函

委托函

兹有		(公司名称	你)的工作人员
(姓名)	(其手机号		,其身份证
묵),现挂	接受展商 (公司
名)		委托,	代上述展商向
"2020ITES 深圳国	目际工业制造技术展览	会暨第 21 届海	深圳国际机械制
造工业展览会"主	办方办理展商报到事宜	宜,并代领展商	商证及其它展会
相关资料。			
委托单位(签章)	:	受委托人(签字):
时间:		时间:	



